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68號
電話：(02)2962-917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63
(七)關係人交易	64~69
(八)質押之資產	6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7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2
(十二)其 他	72~8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2~8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4
3.大陸投資資訊	84
(十四)部門資訊	8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12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何安侯
吳慶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926,728	2	3,335,455	2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五))	\$ 1,650,763	1	1,118,851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及八)	32,260,996	16	33,542,534	2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	962	-	11,997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4,679,723	2	557,936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六))	3,137,455	1	1,988,282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六))	3,926,169	2	199,781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七)及七)	182,411,479	89	146,684,018	90
13000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六(七)及七)	1,501,115	1	1,419,362	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六(十八)及七)	5,420,000	3	2,939,000	2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69,614	-	94,365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十九))	-	-	13,928	-
13500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附註六(八)及七)	128,273,163	63	103,162,173	63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及(廿二))	91,365	-	178,245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四)及八)	14,711,668	7	8,900,515	6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三))	111,197	-	35,037	-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六(五)及八)	753,678	-	707,940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廿一))	381,508	-	135,845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淨額(附註六(十))	555,412	-	259,808	-	負債總計	<u>193,204,729</u>	<u>94</u>	<u>153,105,203</u>	<u>94</u>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六(九))	65,537	-	62,537	-	權 益：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一淨額(附註六(十一))	6,911,428	4	5,700,779	4	31100 股本(附註附註六(廿五))	<u>11,057,900</u>	<u>6</u>	<u>9,557,900</u>	<u>6</u>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一淨額(附註六(十二))	2,215,464	1	1,821,843	1	保留盈餘(附註附註六(廿四)及(廿六))：				
1900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十三))	2,464,359	1	1,463,675	1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9,279	-	-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三))	756,388	-	879,997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5,483	-	5	-
195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十四)及八)	799,736	1	813,192	-	32005 未分配盈餘	<u>493,718</u>	<u>-</u>	<u>264,262</u>	<u>-</u>
						<u>578,480</u>	<u>-</u>	<u>264,267</u>	<u>-</u>
						<u>30,069</u>	<u>-</u>	<u>(5,478)</u>	<u>-</u>
						<u>11,666,449</u>	<u>6</u>	<u>9,816,689</u>	<u>6</u>
資產總計	<u>\$ 204,871,178</u>	<u>100</u>	<u>162,921,892</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4,871,178</u>	<u>100</u>	<u>162,921,892</u>	<u>100</u>

董事長：謝娟娟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變動百 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八)及七)	\$ 3,673,403	121	3,156,900	80	16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廿八)及七)	1,475,190	49	1,269,061	32	16
	利息淨收益	2,198,213	72	1,887,839	48	16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九)及七)	712,467	23	574,208	15	24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 益(附註六(三十))	55,116	2	(14,846)	-	471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附註六(卅一))	80,740	3	52,169	1	55
49600	兌換損益	114,626	4	172,269	4	(33)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424,396)	(14)	187,262	5	(327)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附註六(九)、(十二)、(卅二)及七)	28,701	1	179,694	4	(84)
49863	財產交易淨損益(附註六(十一)及七)	269,453	9	904,255	23	(70)
	淨收益	3,034,920	100	3,942,850	100	(23)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附註六(七)、(八)及(卅三))	69,460	2	47,606	1	46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廿二)及(卅四))	1,312,220	43	1,073,453	27	2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三)及 (卅五))	166,117	6	162,782	4	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六))	849,770	28	686,755	18	24
	營業費用合計	2,328,107	77	1,922,990	49	2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37,353	21	1,972,254	50	(68)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三))	166,687	5	86,367	2	(93)
	本期淨利	470,666	16	1,885,887	48	(75)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5,547	1	(62,067)	(2)	(157)
65091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547	1	(62,067)	(2)	(1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6,213	17	1,823,820	46	(7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七))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0.45		1.97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 0.45		1.97		

董事長：謝娟娟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557,900	-	5	(1,621,625)	(1,621,620)	56,589	7,992,869
本期淨利	-	-	-	1,885,887	1,885,887	-	1,885,8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2,067)	(62,0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885,887	1,885,887	(62,067)	1,823,820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557,900	-	5	264,262	264,267	(5,478)	9,816,689
本期淨利	-	-	-	470,666	470,666	-	470,6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547	35,5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0,666	470,666	35,547	506,2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9,279	-	(79,279)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478	(5,478)	-	-	-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156,453)	(156,453)	-	(156,453)
現金增資	1,500,000	-	-	-	-	-	1,500,00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057,900	79,279	5,483	493,718	578,480	30,069	11,666,449

董事長：謝娟娟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瑋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637,353	1,972,25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0,446	130,821
攤銷費用	58,958	52,031
呆帳費用提列數	69,460	47,606
利息費用	1,475,190	1,269,061
利息收入	(3,673,403)	(3,156,900)
股利收入	(54,874)	(37,398)
處分承受擔保品提存利益	(1,209)	(94,8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424,396	(187,2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243,955)	(89,13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1,771)	(812,08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26,762)	(2,878,0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648,103)	(139,5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21,787)	156,382
應收款項	439,614	(308,69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168,904)	(5,894,7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63,429)	(2,291,0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4,262	5,144
其他金融資產	4,127	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31,912	6,1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35)	5,134
應付款項	530,465	(377,592)
存款及匯款	12,250,745	1,190,60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1,008)	(7,922)
其他負債	1,104	39,2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862,037)	(7,616,801)
調整項目合計	(11,688,799)	(10,494,8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1,051,446)	(8,522,618)
收取之利息	3,595,913	3,162,764
收取之股利	124,874	143,298
支付之利息	(1,395,714)	(1,296,769)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18,327)	(22,6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44,700)	(6,535,9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90,000)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1,177)	(86,105)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950,221	348,94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	23,651	898,416
處分承受擔保品價款	35,997	269,645
概括承受他公司之現金收取數	5,249,445	-
其他資產	(96,036)	(20,7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22,101	1,410,1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金融債券	3,000,000	-
償還金融債券	(519,000)	-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13,928)	(4,882)
現金增資	1,500,000	-
支付股利	(156,45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10,619	(4,8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8,020	(5,130,7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686,040	37,816,7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074,060	32,686,04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26,728	3,335,455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4,221,163	29,150,804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926,169	199,7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074,060	32,686,04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謝娟娟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為創設於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之「保證責任台北縣板橋信用合作社」，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八日獲財政部核准改制為商業銀行組織，並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概括承受「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高雄五信)，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三十日經財政部核准取得商業銀行營業執照，並正式以板信商業銀行名義對外營業。民國八十八年十月獲財政部核准成立信託部，專撥營運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整，並自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始營業。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財政部核准成立國外部，並自九十二年七月七日開始營業。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六日概括承受「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一信)。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概括承受「有限責任台北第九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北九信)。

本公司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辦理各種儲蓄業務(3)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信託部，辦理各項信託業務(4)辦理信用卡業務(5)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及(6)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四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本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已納入此一版本但本公司尚未採用之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公司預估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及配合「緩衝區法」之刪除將未認列之精算損失全數認列，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92,663千元，並調減保留盈餘92,663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95,624千元、調減預付退休金7,625千元及調減保留盈餘103,249千元，調減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費用1,910千元及調整其他綜合(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12,496)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交易事項

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本公司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庫存現金、待交換票據、支用不受約束之存放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可適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債票券交易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於賣出、買入日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分別認列利息費用及利息收入。

(六)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等，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工具，皆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於原始認列時，以取得金融工具時之公允價值入帳，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

於原始認列時可將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指定係為：

- (1)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2)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3)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因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為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目下，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帳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目下。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取得時之公允價值入帳，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按利息法(如差異不重大時則採直線法)攤銷，並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若有價值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5.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本公司直接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非原始產生者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之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惟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條第七款及第十款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應先辨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已產生減損，若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則以個別方式評估其減損；若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則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損評估。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再評估減損。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減損發生時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帳列於呆帳費用。於計算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前述客觀減損證據包括下列資訊：

- (1)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2)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3)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讓步。
- (4)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5)發生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6)債務人之償付情形惡化。
- (7)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惡化。

6.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則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免除、取消或逾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債券或股票供做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擔保品時，並不除列該金融資產，因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仍保留在本公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符合(1)目前具備法定強制權以抵銷已認列金額及(2)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得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為認列基礎。重大改良及更新，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	三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三至六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三至十一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六年
租賃權益改良	一至十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並於必要時作適當調整。

不動產及設備報廢及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所發生之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九)租賃

租賃合約可分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決定。續後則依不動產及設備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營業租賃下之所支付或預付之費用，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損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本公司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且進行減損測試時應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核心存款

本公司合併所取得之核心存款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並按十九至二十年以直線法攤銷。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3.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三至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二)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以承受當時估計之可變現價值入帳，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於追討無望後列為呆帳費用。處分承受擔保品損益列為「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者(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變現價值或使用價值孰高)，並按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均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產生之可能義務，且為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會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的流出。負債準備之決定是以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加以折現，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及費用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單一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一旦因減損損失而沖減，其後續認列之利息收入係以衡量減損損失時用於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計算。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十六)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離職福利

係本公司於員工符合退休資格前終止僱用該員工，或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離職福利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方給付者將予以折現。

3.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退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劃及確定福利計劃二種。

確定提撥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的提撥義務在員工提供勞務的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在得以現金退還或作為未來提撥款項之扣抵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

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其超過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或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如果有)兩者較高之10%的部分，以參加該計畫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認列於損益中。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4.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八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十七)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始認列。本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之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若本公司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二十)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發行累積特別股者，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均應自本期淨利(損)減除。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廿一)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部門資訊，而於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放款減損損失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相當重大。管理階層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現金	\$ 1,771,767	1,290,088
待交換票據	825,964	461,890
存放銀行同業	2,328,997	1,583,477
合 計	<u>\$ 4,926,728</u>	<u>3,335,455</u>

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則係由下列各項目所組成：

	103.12.31	102.12.3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26,728	3,335,455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詳附註六(二))	24,221,163	29,150,804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詳附註六(六))	3,926,169	199,781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3,074,060</u>	<u>32,686,040</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卅七)。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3.12.31	102.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含外匯往來戶)	\$ 1,754,647	3,212,704
存款準備金—乙戶	5,036,558	4,241,255
轉存央行存款	23,200,000	24,800,000
拆放銀行同業	1,966,516	1,138,100
金資清算戶	303,275	150,475
合 計	<u>\$ 32,260,996</u>	<u>33,542,534</u>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不計息，可隨時存取；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上述部分轉存央行存款用途有受限制，請詳附註八。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項目為拆放銀行同業、轉存央行存款、存款準備金甲戶，且於自取得日三個月以內到期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者，其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1,754,647	3,212,704
轉存央行存款	20,500,000	24,800,000
拆放銀行同業	1,966,516	1,138,100
	<u>\$ 24,221,163</u>	<u>29,150,804</u>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4,225,029	379,263
股權商品	62,829	15,166
受益憑證	246,228	15,683
衍生工具	6,679	15,969
合 計	<u>4,540,765</u>	<u>426,08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	138,958	131,855
	<u>\$ 4,679,723</u>	<u>557,93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962	11,997

本公司未有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政府公債	\$ 12,092,094	6,645,420
公 司 債	1,706,954	1,702,524
股權商品	726,828	362,166
受益憑證	185,792	190,405
合 計	<u>\$ 14,711,668</u>	<u>8,900,515</u>

上述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提供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八。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3.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政府公債	-	\$ 100,000	104,090
公 司 債	-	500,000	499,588
金融債券	-	150,000	150,000
		<u>\$ 750,000</u>	<u>753,678</u>
102.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政府公債	-	\$ 200,000	208,593
公 司 債	-	500,000	499,347
		<u>\$ 700,000</u>	<u>707,940</u>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已提供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八。

(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3.12.31			
	金 額	約定買回 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 3,926,169</u>	104.1.5~104.1.16	0.57~0.70
102.12.31			
	金 額	約定買回 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 199,781</u>	103.1.3	0.6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應收款項－淨額

	103.12.31	102.12.31
應收利息	\$ 295,896	218,406
應收帳款	35,478	28,574
應收票據－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	490,301
應收即期外匯款	769,031	723,624
應收承兌票款	301,351	261,734
應收收益	1,176	7
其他應收款	118,828	207,984
其他應收款－板信保經	5,858	3,708
合 計	1,527,618	1,934,338
減：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	(490,301)
備抵呆帳－應收承兌票款	(3,483)	(1,812)
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23,020)	(22,863)
淨 額	\$ <u>1,501,115</u>	<u>1,419,362</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514,976	550,734
本期提列	1,671	22,341
本期迴轉	(490,301)	-
轉銷呆帳	-	(58,099)
概括承受台北九信轉入數	157	-
期末餘額	\$ <u>26,503</u>	<u>514,97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收回應收票據－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款項，故迴轉備抵呆帳款490,301千元。

應收款項應列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3.12.31	102.12.31	103.12.31	102.12.3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23,020	513,164	23,020	513,164
	組合評估減損	-	-	-	-
尚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504,598	1,421,174	3,483	1,812
合 計		1,527,618	1,934,338	26,503	514,976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103.12.31	102.12.31
出口押匯及貼現	\$ 22,139	68,783
短期放款及透支	16,235,916	13,379,311
短期擔保款及擔保透支	15,147,803	17,647,836
中期放款	12,673,193	9,752,245
中期擔保放款	42,404,769	21,828,243
長期放款	723,535	758,861
長期擔保放款	41,570,374	39,770,317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122,928	1,239,518
放款合計	129,900,657	104,445,114
減：備抵呆帳	(1,627,494)	(1,282,941)
	<u>\$ 128,273,163</u>	<u>103,162,173</u>

產業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七)。

本公司之催收款均已停止對內計提應收利息，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該對內未計提應收利息之金額分別為87,451千元及120,591千元。

本公司備抵呆帳(含貼現及放款及保證責任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299,813	1,336,409
本期提列	558,090	25,265
轉銷呆帳	(523,859)	(217,505)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187,773	155,644
概括承受台北九信之轉入數	146,677	-
期末餘額	<u>\$ 1,668,494</u>	<u>1,299,813</u>

貼現及放款應列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項 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3.12.31	102.12.31	103.12.31	102.12.3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993,796	1,259,008	373,407	407,626
	組合評估減損	225,411	494,912	68,834	260,162
尚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27,681,450	102,691,194	1,185,253	615,153
合 計		129,900,657	104,445,114	1,627,494	1,282,941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以成本衡量之股權商品投資－淨額	\$ <u>65,537</u>	<u>62,537</u>
以成本衡量之股權商品投資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新瑞都開發(股)公司	\$ 4,940	4,940
財金資訊(股)公司	45,500	45,500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6,345	6,345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特別股	10,000	10,0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692	692
台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u>3,000</u>	-
小 計	70,477	67,477
減：累計減損	<u>(4,940)</u>	<u>(4,940)</u>
	\$ <u>65,537</u>	<u>62,537</u>

保證責任台北縣合作社聯合社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完成清算，本公司獲配剩餘財產計11,889千元，扣除投資成本10千元後計11,879千元，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子 公 司：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100.00	\$ 3,000	110,493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81.82	540,000	147,053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100.00	<u>300,000</u>	<u>297,866</u>
		\$ <u>843,000</u>	<u>555,412</u>
102.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子 公 司：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100.00	\$ 3,000	209,457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29.41	<u>50,000</u>	<u>50,351</u>
		\$ <u>53,000</u>	<u>259,808</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以現金490,000千元增加取得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股權，持股比例由29.41%增加為81.82%；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以現金取得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100%股權。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3.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4,029,740	-	4,029,740
房屋及建築	2,587,649	(204,503)	2,383,146
機械設備	350,980	(257,283)	93,6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8,235	(88,725)	29,510
其他設備	657,362	(314,267)	343,095
租賃物改良	171,741	(145,408)	26,333
未完工程	5,907	-	5,907
合 計	<u>\$ 7,921,614</u>	<u>(1,010,186)</u>	<u>6,911,428</u>

102.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2,387,168	-	2,387,168
房屋及建築	3,046,760	(231,800)	2,814,960
機械設備	389,234	(289,340)	99,8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462	(83,336)	31,126
其他設備	363,335	(266,528)	96,807
租賃物改良	159,369	(130,643)	28,726
未完工程	242,098	-	242,098
合 計	<u>\$ 6,702,426</u>	<u>(1,001,647)</u>	<u>5,700,779</u>

成本變動如下：

	103.1.1	本期增加 (註1)	本期減少	其他(註2)	103.12.31
土 地	\$ 2,387,168	1,999,733	(211,582)	(145,579)	4,029,740
房屋及建築	3,046,760	49,161	(255,033)	(253,239)	2,587,649
機械設備	389,234	4,954	(67,709)	24,501	350,98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462	1,772	(2,878)	4,879	118,235
其他設備	363,335	67,008	(3,546)	230,565	657,362
租賃物改良	159,369	11,927	-	445	171,741
未完工程	242,098	17,948	-	(254,139)	5,907
合 計	<u>\$ 6,702,426</u>	<u>2,152,503</u>	<u>(540,748)</u>	<u>(392,567)</u>	<u>7,921,614</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2.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其他(註3)</u>	<u>102.12.31</u>
土 地	\$ 2,526,719	34,503	(202,670)	28,616	2,387,168
房屋及建築	3,063,669	-	(66,410)	49,501	3,046,760
機械設備	386,909	-	(11,035)	13,360	389,2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1,730	63	(1,333)	4,002	114,462
其他設備	319,449	11,853	(3,420)	35,453	363,335
租賃物改良	150,039	9,097	-	233	159,369
未完工程	246,806	30,589	-	(35,297)	242,098
合 計	<u>\$ 6,805,321</u>	<u>86,105</u>	<u>(284,868)</u>	<u>95,868</u>	<u>6,702,426</u>

註：(1)本年度增加2,152,503千元中包括概括承受台北九信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2,101,326千元，請詳附註十二(一)。

(2)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42,278千元及轉列投資性不動產土地144,465千元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建築290,380千元。

(3)係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78,117千元及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17,751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如下：

	<u>103.1.1</u>	<u>本期增加 (註1)</u>	<u>本期減少</u>	<u>其他(註2)</u>	<u>103.12.31</u>
房屋及建築	\$ 231,800	40,584	(61,313)	(6,568)	204,503
機械設備	289,340	22,967	(55,024)	-	257,28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3,336	7,621	(2,232)	-	88,725
其他設備	266,528	50,704	(2,965)	-	314,267
租賃物改良	130,643	14,765	-	-	145,408
合 計	<u>\$ 1,001,647</u>	<u>136,641</u>	<u>(121,534)</u>	<u>(6,568)</u>	<u>1,010,186</u>

	<u>102.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其他(註3)</u>	<u>102.12.31</u>
房屋及建築	\$ 203,051	47,756	(19,420)	413	231,800
機械設備	277,272	20,997	(8,929)	-	289,3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76,848	7,531	(1,043)	-	83,336
其他設備	245,982	23,322	(2,776)	-	266,528
租賃物改良	119,498	11,145	-	-	130,643
合 計	<u>\$ 922,651</u>	<u>110,751</u>	<u>(32,168)</u>	<u>413</u>	<u>1,001,647</u>

註：(1)本年度增加136,641千元係包括概括承受台北九信不動產及設備之累計折舊29,482千元(請詳附註十二(一))及本年度提列折舊費用107,159千元。

(2)係轉列投資性不動產6,568千元。

(3)係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413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330號自有建物(含投資性不動產)之出售，合計售價為950,000千元，扣除相關費用37,615千元及帳面價值後，處分利益計495,714千元，依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五日金管銀法字第10200070270號函規定，銀行出售不動產並辦理售後租回，銷售價款超過帳面金額之出售利益部分應予遞延。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規定將售後租回部分之財產交易利益計234,968千元予以遞延，帳列其他負債—遞延收入項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已實現財產交易計260,746千元，帳列財產交易淨損益項下。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103.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649,033	-	649,033
房屋及建築	1,627,741	(61,310)	1,566,431
合 計	<u>\$ 2,276,774</u>	<u>(61,310)</u>	<u>2,215,464</u>

102.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510,662	-	510,662
房屋及建築	1,344,396	(33,215)	1,311,181
合 計	<u>\$ 1,855,058</u>	<u>(33,215)</u>	<u>1,821,843</u>

成本變動如下：

	103.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1)	103.12.31
土 地	\$ 510,662	-	(6,094)	144,465	649,033
房屋及建築	1,344,396	-	(7,035)	290,380	1,627,741
合 計	<u>\$ 1,855,058</u>	<u>-</u>	<u>(13,129)</u>	<u>434,845</u>	<u>2,276,774</u>

	102.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2)	102.12.31
土 地	\$ 634,078	-	(94,800)	(28,616)	510,662
房屋及建築	1,438,086	-	(44,189)	(49,501)	1,344,396
合 計	<u>\$ 2,072,164</u>	<u>-</u>	<u>(138,989)</u>	<u>(78,117)</u>	<u>1,855,058</u>

註：(1)係自用土地轉入144,465千元及自用房屋及建築轉入290,380千元。

(2)係轉列自用土地28,616千元及自用房屋及建築49,501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03.1.1	本期折舊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1)	103.12.31
房屋及建築	<u>\$ 33,215</u>	<u>23,287</u>	<u>(1,760)</u>	<u>6,568</u>	<u>61,310</u>

	102.1.1	本期折舊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2)	102.12.31
房屋及建築	<u>\$ 23,758</u>	<u>20,070</u>	<u>(10,200)</u>	<u>(413)</u>	<u>33,215</u>

註：(1)係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6,568千元。

(2)係轉列不動產及設備413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投資性不動產重大處分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一)及七(三)說明。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內部及外部人員評價後，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分別約為3,779,283千元及3,053,772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七)。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商 譽	\$ 2,197,921	1,316,159
電腦軟體	131,647	147,516
核心存款	134,791	-
合 計	<u>\$ 2,464,359</u>	<u>1,463,675</u>

本公司之商譽係為概括承受有限責任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及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資產及負債所產生。

本公司執行資產減損測試時，係以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採用預估未來營運之企業現金流量。

經以上述假設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須提列商譽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變動如下：

	103.1.1	本期增加 (註1)	本期攤銷	其他(註2)	103.12.31
商 譽	\$ 1,316,159	881,762	-	-	2,197,921
電腦軟體	147,516	558	(55,949)	39,522	131,647
核心存款	-	137,800	(3,009)	-	134,791
合 計	<u>\$ 1,463,675</u>	<u>1,020,120</u>	<u>(58,958)</u>	<u>39,522</u>	<u>2,464,359</u>

	102.1.1	本期增加	本期攤銷	其他(註3)	102.12.31
商 譽	\$ 1,316,159	-	-	-	1,316,159
電腦軟體	195,642	-	(52,031)	3,905	147,516
合 計	<u>\$ 1,511,801</u>	<u>-</u>	<u>(52,031)</u>	<u>3,905</u>	<u>1,463,675</u>

註：(1)本年度增加1,020,120千元皆為概括承受台北九信之無形資產，請詳附註十二(一)。

(2)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39,522千元。

(3)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3,913千元及報廢8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其他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預付款項	\$ 68,154	52,037
存出保證金	69,538	64,322
承受擔保品	658,049	692,837
其他雜項資產	3,995	3,996
合 計	<u>\$ 799,736</u>	<u>813,192</u>

本公司承受擔保品變動如下：

	103.1.1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 分 類	103.12.31
成 本	\$ 709,894	-	(42,184)	-	667,710
減：累計減損	17,057	-	(7,396)	-	9,661
合 計	<u>\$ 692,837</u>	<u>-</u>	<u>(34,788)</u>	<u>-</u>	<u>658,049</u>

	102.1.1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 分 類	102.12.31
成 本	\$ 884,798	-	(174,904)	-	709,894
減：累計減損	17,140	-	(83)	-	17,057
合 計	<u>\$ 867,658</u>	<u>-</u>	<u>(174,821)</u>	<u>-</u>	<u>692,837</u>

本公司帳列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淨額中，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新瑞都案帳列金額皆為632,994千元，其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1. 本案係高雄五信貸放案件之延續，新瑞都公司前為擔保其還款，並以座落高雄市湖內區天福段73地號等75筆土地為擔保品，上開土地並已依法變更土地使用地目為工商綜合區用地。嗣後因蘇惠珍等人疑涉及官商勾結等情事，而未能順利還款致生本案。本行聲請拍賣期間，新瑞都公司之民間債權人，盜採上開土地之砂石，致法院拍賣時，產權不清無人應買數度流標，本行為免受鉅額損失，以債權抵繳方式承受上開土地。現本行已排除佔用並聘雇二十四小時保全、設置安全圍籬及安裝邊坡監測儀器等方式，管制現場以維護公共安全。
2. 現土地使用地目為工商綜合區用地，本公司雖為土地所有權人，惟並不當然取得大湖工商綜合區之開發權利。目前本公司以最大債權人身份，擔任新瑞都公司清算人，並以公開拍賣程序，拍賣其大湖工商綜合區之開發權，後由板信資產管理公司透過拍賣取得其經營開發權，以期能將本公司之所有權與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開發權合一後接續開發，以利將法律關係簡單化尋求潛在投資人，目前已委任顧問公司向經濟部提出申請以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開發人及延續新瑞都原開發計畫繼續開發，經濟部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八日已發函通知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續予辦理「大湖工商綜合區」開發案。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本案因高雄市都市計畫變更，擬由原『工商綜合專用區』變更為『農業區』，本公司為維護權益，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南下拜訪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並親送陳情書乙式。本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八日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召開陳情後第1次專案小組會議中，強烈表達本公司自承受後所做之努力，為捍衛本公司權益，再次向專案審查委員陳情本公司之立場，建請惠予維持原工商綜合專用區。
4. 本公司於參加第1次專案小組會議後，高雄市政府都發局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五日已正式來函，請本公司於文到一個月內提供履行原開發計畫作為、歷年稅賦佐證資料及後續具體開發內容、期程予都發局。為配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一個月內之期限，已請本案顧問團隊集思廣義緊鑼密鼓分工準備，在產品定位規劃上暨能符合市場需求及政府法令允許條件下，作最佳之規劃配置，俾利土地仍維持現狀，經多次修正討論後，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已將修正後陳情書補充內容郵寄發函提交高雄市政府都發局專案審查會議審核。
5. 現本案之開發人已順利變更為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助於本公司向高雄市政府都發局陳情維持原計畫(工商綜合專用區)及後續向高雄市政府申請變更都市計畫及環評影響，屆期大湖工商綜合區將接續開發，進而提高土地之經濟價值，增加本公司獲利。
6. 本公司定期由外部鑑價機構對此土地鑑價，以隨時掌握其價值是否有減損可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無減損疑慮。

(十五)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3.12.31	102.12.31
銀行同業存款	\$ 633,943	419,211
銀行同業拆放	317,180	-
中華郵政轉存款	699,640	699,640
合 計	<u>\$ 1,650,763</u>	<u>1,118,851</u>

(十六) 應付款項

	103.12.31	102.12.31
應付帳款	\$ 38,384	25,160
應付費用	317,411	177,436
應付利息	234,392	154,916
承兌匯款	301,351	261,734
應付代收款	90,053	57,631
應付即期外匯	769,263	724,163
其他應付款	1,386,601	587,242
合 計	<u>\$ 3,137,455</u>	<u>1,988,282</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存款及匯款

	103.12.31	102.12.31
支票存款	\$ 1,956,452	1,392,652
活期性存款		
活期存款	27,877,246	26,146,552
活期儲蓄存款	44,504,135	36,640,265
活期性存款小計	72,381,381	62,786,817
定期性存款		
一般定期存款	23,282,096	16,669,050
可轉讓定存單	779,300	812,900
定期性存款小計	24,061,396	17,481,950
定期儲蓄存款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125,371	946,938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119,116	109,186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9,712,495	7,490,688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65,441,816	51,809,731
定期儲蓄存款小計	76,398,798	60,356,543
外匯定期存款	7,604,299	4,654,761
匯 款	9,153	11,295
存款及匯款合計	\$ 182,411,479	146,684,018

(十八)應付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票面利率	103.12.31	102.12.31
97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7.05.21~103.05.21	固定3.60%；機動(註1)	\$ -	239,000
97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7.12.25~103.12.25	固定3.40%	-	280,000
98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8.06.26~104.06.26	固定3.00%；機動(註2)	370,000	370,000
98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8.10.22~104.10.22	固定3.00%；機動(註2)	350,000	350,000
99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9.11.05~105.11.05	固定3.25%	500,000	500,000
100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12.02~106.12.02	固定3.00%	400,000	400,000
101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1.03.21~107.03.21	固定3.00%	100,000	100,000
101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1.11.12~107.11.12	固定3.00%	700,000	700,000
103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06.06~109.06.06	固定3.00%；機動(註3)	3,000,000	-
			\$ 5,420,000	2,939,000

註1：係依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25%，於每半年起息日前兩個營業日為重設利率之基準日。

註2：係依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70%，於每半年起息日前兩個營業日為重設利率之基準日。

註3：係依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50%，於每一年起息日前兩個營業日為重設利率之基準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其他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撥入放款基金	\$ -	13,928

(二十)負債準備

	103.12.31	102.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休金	\$ 18,160	132,38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職員工優惠存款	28,267	25,049
保證責任準備	41,000	16,872
意外損失準備	3,938	3,938
合 計	\$ 91,365	178,245

(廿一)其他負債

	103.12.31	102.12.31
預收收入	\$ 19,970	13,398
預收利息	80	308
其他預收款	12,396	48,293
存入保證金	50,432	31,615
遞延收入	238,924	12,588
暫收款及待結款項	59,706	29,643
合 計	\$ 381,508	135,845

(廿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684,943	655,08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71,159)	(430,038)
計畫短絀(剩餘)	113,784	225,049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103,249)	(92,663)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10,535	132,386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10,535千元，分別帳列其他資產－預付退休金7,625千元及負債準備－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休金18,160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職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並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依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已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不低於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三・五(民國九十年二月前為百分之四・七)提撥退休基金至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本公司儲存運用生息，退休基金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55,087	682,224
計畫支付之福利	(7,225)	(33,13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071	22,806
精算損(益)	14,010	(16,81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84,943</u>	<u>655,087</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0,038	431,99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38,452	26,044
計畫支付之福利	(7,225)	(33,13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8,379	7,364
精算(損)益	1,515	(2,23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71,159</u>	<u>430,038</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491	11,355
利息成本	12,580	11,451
精算(損)益	1,910	2,59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8,379)	(7,364)
	<u>\$ 16,602</u>	<u>18,040</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9,894</u>	<u>5,134</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折現率	1.75 %	2.00 %	1.75 %	2.0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2.00 %	2.00 %

(6)整體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

	103.12.31		102.12.31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整體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	1.75 %	2.00 %	1.75 %	2.0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2.確定福利計畫－退休人員優惠儲蓄存款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8,267	25,049
計畫資產	-	-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職員工優惠存款	<u>\$ 28,267</u>	<u>25,049</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退休人員優惠儲蓄存款辦法應認之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成本	1,252	1,248
資產預期報酬	-	-
精算損益	12,536	7,927
前期服務成本	552	2,613
優惠存款辦法成本	<u>\$ 14,340</u>	<u>11,788</u>

(1)精算假設

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4.00 %	4.00 %
資本報酬率	2.00 %	2.00 %
提領率	1.00 %	1.00 %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	50.00 %
優存利率	3.00 %	3.00 %

3.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8,673千元及34,80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廿三)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43,078	(3,14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23,609	89,509
所得稅費用	<u>\$ 166,687</u>	<u>86,36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 <u>637,353</u>	<u>1,972,254</u>
稅前淨利益計算之所得稅額	\$ 108,350	335,283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所得稅額	(30,677)	(28,5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2,147	(31,835)
停徵之證券交易利益	(8,137)	(7,596)
免稅股利收入	(8,703)	(6,358)
處分土地淨(利益)損失	(50,131)	(175,2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	(10)
其他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4	2,115
課稅損失以前年度高估數及逾期數	39,856	40,57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3,883	(3,142)
未分配盈餘稅	2,305	-
所得基本稅額	26,891	-
認列(減少)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932	(42,743)
其 他	(43)	78
投資抵減—人才培訓逾期及以前年度高估數調整	-	3,811
所得稅費用	\$ <u>166,687</u>	<u>86,367</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3.12.31	102.12.31
課稅損失	\$ <u>42,000</u>	<u>41,068</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課稅損失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九十四年度核定虧損數	\$ 203,389	民國一〇四年度
九十六年度核定虧損數	297,375	民國一〇六年度
九十八年度核定虧損數	1,131,669	民國一〇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核定虧損數	1,620,378	民國一〇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核定虧損數	252,418	民國一一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核定虧損數	223,120	民國一一一年度
	<u>\$ 3,728,349</u>	

本公司未認列之課稅損失，主因管理階層認為獲利成長趨勢尚未完全穩定，未來並非很有可能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目前假設42,000千元課稅損失可實現性仍有疑慮而未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爾後若其營收能持續一年再成長，則預計將前述未認列之課稅損失予以認列，並產生額外42,000千元之所得稅利益。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銷	營業租賃	土地增值稅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	3,007	32,030	35,037
概括承受台北九信記 存之土地增值稅	-	-	76,160	76,160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u>	<u>3,007</u>	<u>108,190</u>	<u>111,197</u>
民國102年1月1日	\$ 79,690	2,747	37,511	119,948
借記(貸記)損益表	(79,690)	260	-	(79,430)
土地增值稅支付數	-	-	(5,481)	(5,48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u>	<u>3,007</u>	<u>32,030</u>	<u>35,03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呆帳 超限	課稅 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38,319	141,118	697,067	3,493	879,997
貸記(借記)損益表	(20,715)	-	(105,248)	2,354	(123,609)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7,604</u>	<u>141,118</u>	<u>591,819</u>	<u>5,847</u>	<u>756,388</u>
民國102年1月1日	\$ 39,666	211,196	778,892	19,182	1,048,936
貸記(借記)損益表	(1,347)	(70,078)	(81,825)	(15,689)	(168,93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38,319</u>	<u>141,118</u>	<u>697,067</u>	<u>3,493</u>	<u>879,99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廿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493,718</u>	<u>264,26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30,791</u>	<u>129,778</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3年度(預計)</u> <u>20.48 %</u>	<u>102年度(實際)</u> <u>20.48 %</u>

(廿五)股本及資本公積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普通股11,057,900千元及9,557,9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計1,500,000千元，以每股10元發行，並以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辦妥變更登記。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廿六)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依銀行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額應先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提存特別盈餘公積。若尚有餘額，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
3.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

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計有民國九十七年度至九十九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累積特別股股息為156,453千元未發放。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均為17,843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費用。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並未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若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者，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月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決議彌補虧損1,621,625千元及發放特別股股息156,453千元外，其餘未分配盈餘保留不予分派。亦無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因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普通股股東本期淨利	\$ <u>470,666</u>	<u>1,885,88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044,957</u>	<u>955,79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u>0.45</u>	<u>1.9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470,6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44,9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千股)	<u>1,69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 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1,046,648</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 <u>0.4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未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利息淨收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194,573	2,715,635
準備金利息收入	29,550	26,018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199,857	240,375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40,812	12,410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166,179	111,177
其 他	42,432	51,285
小 計	3,673,403	3,156,900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	1,229,863	1,100,719
同業利息	107,812	77,435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243	274
發行債券利息	136,737	90,303
其 他	535	330
小 計	1,475,190	1,269,061
	<u>\$ 2,198,213</u>	<u>1,887,839</u>

上表不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九)手續費淨收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手續費收入		
代理保險費收入	\$ 199,696	151,682
代理手續費收入	156,246	133,280
放款手續費收入	190,560	160,578
信託手續費收入	103,605	78,242
外匯收入	24,241	21,451
跨行通匯手續費收入	23,340	22,576
保證費收入	40,873	41,794
其 他	6,549	4,325
手續費收入合計	745,110	613,928
手續費費用		
匯費支出	1,711	1,209
保管費	2,059	1,489
代理費	2,168	2,575
雜項手續費	7,358	14,811
信託手續費	4,243	4,365
跨行手續費	15,104	15,271
手續費費用合計	32,643	39,720
	\$ 712,467	574,208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損)益		
政府公債	\$ 723	(345)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11,368	10,472
票 券	6,253	5,065
受益憑證	6,636	2,493
上市櫃股票	(2,094)	(1,665)
衍生性金融商品	9,836	(102,064)
信用連結債券	1,347	1,881
小 計	34,069	(84,163)
評價(損)益		
政府公債	(290)	-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2,690	(397)
票 券	(105)	-
受益憑證	(1,394)	(584)
上市櫃股票	(820)	1,011
衍生性金融商品	1,761	4,358
信用連結債券	19,205	64,929
小 計	21,047	69,317
	<u>\$ 55,116</u>	<u>(14,846)</u>

(卅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政府公債	\$ 11,751	6,296
公 司 債	-	1,120
上市櫃股票	55,082	44,210
受益證券	13,907	543
合 計	<u>\$ 80,740</u>	<u>52,169</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二)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租賃收入	\$ 68,969	69,44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14,779	25,585
資產報廢損失	(13,727)	(3,049)
出售承受擔保品淨損益	1,209	94,824
其他(損)益淨額	(19,242)	12,957
出租資產折舊	(23,287)	(20,070)
合 計	<u>\$ 28,701</u>	<u>179,694</u>

(卅三)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03年度	102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533,962	65,922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迴轉數	(488,630)	(35,188)
保證責任準備備抵呆帳提列數	24,128	16,872
合 計	<u>\$ 69,460</u>	<u>47,606</u>

(卅四)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1,146,194	918,996
勞健保費用	85,520	75,556
退休金費用	55,275	52,840
其他用人費用	25,231	26,061
合 計	<u>\$ 1,312,220</u>	<u>1,073,453</u>

(卅五)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房屋及建築	\$ 40,584	47,756
機械設備	22,026	20,9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7,300	7,531
其他設備	26,481	23,322
租賃物改良	10,768	11,145
折舊費用小計	<u>107,159</u>	<u>110,751</u>
電腦軟體	55,949	52,031
核心存款	3,009	-
攤銷費用小計	<u>58,958</u>	<u>52,031</u>
合 計	<u>\$ 166,117</u>	<u>162,782</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六)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場地及一般設備費用	\$ 140,796	117,583
一般行政費用	329,888	295,543
行銷推廣費用	22,515	15,404
營業稅捐	215,796	146,471
其他費用	140,775	111,754
合 計	<u>\$ 849,770</u>	<u>686,755</u>

(卅七)金融工具之揭露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26,728	4,926,728	3,335,455	3,335,45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2,260,996	32,260,996	33,542,534	33,542,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73,044	4,673,044	541,967	541,9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711,668	14,711,668	8,900,515	8,900,51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926,169	3,926,169	199,781	199,781
應收款項－淨額	1,501,115	1,501,115	1,419,362	1,419,3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5,412	555,412	259,808	259,808
貼現及放款－淨額	128,273,163	128,273,163	103,162,173	103,162,17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753,678	753,678	707,940	707,94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5,537	65,537	62,537	62,537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遠期外匯	\$ 6,675	6,675	-	-
換匯	4	4	15,969	15,969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工具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650,763	1,650,763	1,118,851	1,118,851
應付款項	3,137,455	3,137,455	1,988,282	1,988,282
存款及匯款	182,411,479	182,411,479	146,684,018	146,684,018
應付金融債券	5,420,000	5,420,000	2,939,000	2,939,000
其他金融負債	-	-	13,928	13,928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遠期外匯	\$ 21	21	2,787	2,787
換匯	941	941	9,210	9,210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軋平台外幣間資金缺口與規避利率上揚產生之價格風險。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當期所得稅負債、存款及匯款與其他金融負債。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 (4) 應付金融債券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
- (5) 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
- (6)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及第三等級變動明細表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以公平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3.12.31			
	合 計	第一等級 (註1)	第二等級 (註2)	第三等級 (註3)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2,829	62,829	-	-
債券投資	1,261,366	200,414	1,060,952	-
票 券	2,963,663	2,963,663	-	-
受益憑證	246,228	246,228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8,958	-	-	138,9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726,828	726,828	-	-
債券投資	13,799,048	10,641,699	3,157,349	-
受益憑證	185,792	185,792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79	-	6,67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62	-	962	-
以公平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2.12.31			
	合 計	第一等級 (註1)	第二等級 (註2)	第三等級 (註3)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5,166	15,166	-	-
債券投資	379,263	-	379,263	-
受益憑證	15,683	15,683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855	-	-	131,8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62,166	362,166	-	-
債券投資	8,347,944	5,550,792	2,797,152	-
受益憑證	190,405	190,405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69	-	15,96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997	-	11,997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03年度										
名 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入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出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出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855	7,103	-	-	-	-	-	-	-	138,958

102年度										
名 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入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出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出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5,985	65,070	-	-	-	-	(79,200)	-	-	131,855

(3)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自行開發評價模型，均以交易對手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故不適用。

註1：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註2：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3：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與調整。若無法自行開發評價模型時，則以交易對手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皆屬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利益之金額分別為32,149千元及(30,896)千元。

5.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係以顧客需求服務、業務發展、整體風險容忍度、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等原則而設立，並藉由風險有效分散，期以達成業務營運目標、提高公司價值及確保股東權益。

本公司日常業務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等。

本公司均已書面化訂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並經董事會及(或)適當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最高單位，對建立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及確保其有效運作負有最終之責任。總經理轄下設有業務發展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人事甄審評議委員會、行員訓練委員會、資訊發展委員會等組織，負責各項業務涉經營發展、營運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事宜，惟若涉及全行性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政策及監控指標，或各業務風險管理相關事項之協調及監督等事宜，則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另有董事會稽核處同時負責風險控管機制執行狀況之獨立稽核。

(1)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如借款人與其往來對象之糾紛等)未能履行其契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B.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目標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目標係為發展健全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辨識、衡量、溝通與通報、監控及管理評估各項信用風險，將可能產生之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在維持適足資本下，提高風險調整後報酬，連結風險水準與業務策略，且逐步地將信用風險管理透明化、系統化、專業化及制度化，俾期穩健管理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C.信用風險管理範圍

本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業務，所衍生(包含已發生或未發生)之各項信用風險，如整體徵授信業務、逾期債權及信用風險抵減工具(如擔保品徵提、保證提供、避險等)，以及其他營運涉及信用風險有關之產品或部位，均納入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之範圍。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D.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衡量、溝通、監控、報告。為維持安全穩健之授信業務標準、監控信用風險、適切評估新的業務機會以及辨識並管理問題授信案件，業務單位規劃各項業務時，應確實依各該規定之程序執行。為確保授信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各授信交易案依各類分層授權辦法審核，以事前嚴謹之徵審程序提升資產品質，核貸後則透過覆審機制及客戶預警制度之執行，充分掌握客戶營業與財務資料及外部經營環境訊息，並隨時評估及追蹤貸後授信交易案之信用變化情形，及早觀測出尚未公開揭露之訊息，掌握客戶可能違約跡象，將資產品質控制在可接受之水準之內，以兼顧風險與報酬之均衡性，進而提升經營績效及股東權益。

E.信用風險避險政策

a.加強擔保力

本公司除加強事前徵審、訂定風險限額、調整貸放成數與承作條件，以及事後控管機制執行等一系列措施外，主要係以徵提擔保品及提高保證效力來降低信用風險。而為確保債權，本公司亦有訂定認可擔保品之徵提範圍、鑑估方式，以及管理與處分之程序規範。

b.授信風險限額及風險集中度管理

為避免因業務集中之風險，影響銀行經營穩健性，本公司對於主要業務之國家別、產業別、集團別、單一客戶別等皆訂有限額規範，並透過資訊管理系統進行日常限額監控。每年依整體經濟環境及產業發展前景定期檢討與修正，俾期有效控制業務集中之風險。此外，針對法人授信依行業別及集團企業別，依制定之行業別授信限額比率、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授信限額及對同一集團企業授信限額，按月彙報暴險變動情形及限額使用率，以落實風險分散原則，確保公司穩健經營。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F.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重視信用風險分散原則，相對於授信及投資整體部位而言，並未有顯著重大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對手之情形。本公司信用暴險主要為傳統之放款業務，且以台灣地區為主，並無顯著地區別信用風險集中情形，產業別及擔保品別集中情形如下：

產業別

<u>產業別</u>	<u>103.12.31</u>		<u>102.12.31</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製造業	\$ 14,403,842	11.09	11,870,462	11.37
一般商業	39,753,433	30.60	32,010,280	30.65
營造業	3,539,264	2.72	2,629,171	2.52
私人	64,853,264	49.93	52,457,170	50.22
其他	7,350,854	5.66	5,478,031	5.24
	<u>\$ 129,900,657</u>	<u>100.00</u>	<u>104,445,114</u>	<u>100.00</u>

擔保品別

<u>擔保品別</u>	<u>103.12.31</u>		<u>102.12.31</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無擔保	\$ 28,659,270	22.06	24,189,103	23.16
有擔保	101,241,387	77.94	80,256,011	76.84
金融擔保品	1,940,360	1.49	1,129,552	1.08
不動產	91,324,591	70.31	72,485,133	69.40
保證	6,935,780	5.34	4,998,995	4.79
其他擔保品	1,040,656	0.80	1,642,331	1.57
	<u>\$ 129,900,657</u>	<u>100.00</u>	<u>104,445,114</u>	<u>100.00</u>

G.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清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借款人暫時延誤繳款或其他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雖有逾期但未發生減損之情形。依據本公司內部規範，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未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客觀證據顯示確非如此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3.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 計
企 業 戶	\$ 66,702,780	154,064	6,529	66,863,373
個 人 戶	60,096,747	712,229	118,887	60,927,863
合 計	<u>\$126,799,527</u>	<u>866,293</u>	<u>125,416</u>	<u>127,791,236</u>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 計
企 業 戶	\$ 54,775,719	287,942	403	55,064,064
個 人 戶	47,496,409	296,927	65,222	47,858,558
合 計	<u>\$102,272,128</u>	<u>584,869</u>	<u>65,625</u>	<u>102,922,622</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名 稱	103.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無信用評等	小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 計 (A)+(B)+(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3,799,048	-	-	13,799,048	-	-	13,799,048
股權投資	726,828	-	-	726,828	-	-	726,828
受益憑證	185,792	-	-	185,792	-	-	185,79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753,678	-	-	753,678	-	-	753,678
其他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65,537	-	-	65,537	-	4,940	70,477
							4,940
							65,537
							65,537
名 稱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無信用評等	小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 計 (A)+(B)+(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8,347,944	-	-	8,347,944	-	-	8,347,944
股權投資	362,166	-	-	362,166	-	-	362,166
受益憑證	190,405	-	-	190,405	-	-	190,4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707,940	-	-	707,940	-	-	707,940
其他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62,537	-	-	62,537	-	4,940	67,477
							4,940
							62,537
							62,53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A.風險管理定義及範圍

本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所涉及之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及其他營運有關之風險，均納入管理範疇。

a.市場風險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造成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損失之風險。所謂市場價格指利率、股價、匯率及商品價格等。

b.流動性風險定義

流動性指任何時間均能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之能力。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在合理之期間內，以合理之價格取得資金以履行財務義務，進而造成本公司盈餘或資本損失之風險。

c.銀行簿利率風險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遭受衝擊之風險。利率變動可能改變淨利息收入與其他利率敏感性淨收入而影響本公司之盈餘。同時也影響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部位評價之損益。

B.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評估）、衡量、監控、報告。本公司所有主要交易商品、交易活動、流程及系統相關之風險，均依前述程序從事日常營運管理。

a.風險辨識

(A)市場風險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確認市場風險來源及市場風險因子，以及其價格不利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策略及損益狀況之影響變化。

(B)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確認流動性風險之來源係來自資產負債表之表內或表外之任何資產、負債項目或資產與負債項目之間的不對稱。

(C)銀行簿利率風險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確認銀行簿利率風險來源係來自因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及基差風險之利率變動而影響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部位評價損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風險衡量及評估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衡量範圍涵蓋各種市場風險承擔控管限額及集中度情形，以及依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資本適足協定及主管機關有關風險指標中質與量之標準。本公司因業務單純，除可轉債資產交換固定收益端外，尚未採取模型評估，目前投資交易部位評估包括以市價評估、相類似產品之價格評估或其他適當之方法，並具一致性。

(B)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衡量及評估方法包括各種流動風險評量指標、資產負債期差、資金來源與運用狀況、拆借額度使用狀況，以及各項籌資方案之市場現況。

(C)銀行簿利率風險

本公司銀行簿利率風險包括重定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及基差風險。其衡量及評估方法包括利率敏感性缺口、資本適足率、利率超限情況以及集中部位結構比率等。

c.風險監控

本公司已訂定市場風險相關限額管理、停損機制及超限處理，以及流動性缺口及利率敏感性之管理規範，以監控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並具明確之報告程序。監控內容包括各交易單位及各金融商品之整體及個別交易情形、流動準備比率、核心存款佔總存款比率、各天期期距缺口佔總資產比率，以及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比率等。

d.風險報告

本公司已明確規定涉有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之部門應即時、每日或定期將交易資訊提送該業務單位。如遇有超限或例外狀況發生時，應即時通報。而風險單位則定期就全體之風險部位、損益狀況、限額使用情形及有關規範之遵循情況等，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適當之委員會提出報告及建議。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新台幣到期分析：

項 目	103.12.31						合 計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資 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14,773,940	13,722,843	1,526,069	918,441	1,740,131	1,228,920	33,910,344
有價證券投資	2,649,038	2,028,982	-	-	-	15,530,883	20,208,903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2,525,622	1,400,548	-	-	-	-	3,926,170
放款(含催收款項)	4,295,011	3,775,901	8,788,893	11,328,923	16,930,054	75,286,454	120,405,236
應收利息及收益	52,893	126,796	42,065	3,741	42,577	96	268,168
不動產及設備	-	-	-	-	-	6,650,525	6,650,525
其 他	370,474	37,143	37,320	116,612	639,001	2,865,121	4,065,671
負 債							
同業存放透支及同業存款(含中華郵政轉存款)	62,863	280	708,840	368,660	192,940	-	1,333,583
活期性存款	991,340	1,982,679	5,948,038	8,922,056	17,844,113	35,872,583	71,560,809
定期性存款	2,064,788	8,978,261	22,424,587	18,851,226	41,191,939	5,824,022	99,334,823
借入款	-	-	-	370,000	350,000	4,700,000	5,420,000
應付利息	71,722	27,752	43,832	50,957	18,717	5,518	218,498
約定融資額度	644,152	1,288,304	3,864,913	5,797,369	11,594,738	12,138,793	35,328,269
淨 值	-	-	-	-	-	11,483,202	11,483,202
其 他	1,043,875	706,408	66,388	51,289	200,231	213,821	2,282,01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02.12.31						合 計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資 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13,891,071	16,760,413	1,054,087	657,819	1,375,015	1,267,287	35,005,692
有價證券投資	404,439	-	-	-	-	9,670,991	10,075,430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199,781	-	-	-	-	-	199,781
放款(含催收款項)	3,325,312	2,117,343	8,768,985	9,690,955	15,894,393	57,635,598	97,432,586
應收利息及收益	118,916	15,265	22,887	2,390	40,354	-	199,812
不動產及設備	-	-	-	-	-	5,449,507	5,449,507
其 他	116,354	351,736	83,565	308,404	632,994	3,615,286	5,108,339
負 債							
同業存放透支及同業存款(含中華郵政轉存款)	48,131	280	708,840	168,660	192,940	-	1,118,851
活期性存款	698,243	1,396,487	4,189,460	6,284,290	12,568,279	36,650,954	61,787,713
定期性存款	3,115,931	7,112,062	14,252,801	15,219,356	32,403,942	4,787,463	76,891,555
借入款	-	-	-	239,000	280,000	2,433,928	2,952,928
應付利息	57,270	17,817	24,265	20,346	16,318	3,968	139,984
約定融資額度	19,126	43,505	336,509	1,482,783	5,288,514	3,088,832	10,259,269
淨 值	-	-	-	-	-	9,646,006	9,646,006
其 他	501,120	432,769	59,359	158,853	116,680	94,788	1,363,569

D.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518,819	1,990,813	2,509,632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52,209	-	1,052,209
各類保證款項	487,044	3,572,389	4,059,433
	102.12.31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729,511	3,087,623	3,817,134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90,295	-	990,295
各類保證款項	770,248	1,651,025	2,421,273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建築及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

下表請詳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03.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 (承租人)	\$ 139,302	285,686	11,379	436,367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73,291	196,838	179,962	450,091

102.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 (承租人)	\$ 102,011	249,054	28,341	379,406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77,852	124,704	190,663	393,219

F.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以市場風險敏感度作為風險控管之工具。市場風險敏感度係指部位價值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單位所造成之價值變動量。

利率風險敏感度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1.0%，對於利率型商品部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present value of one basis point, PVBp)。

另本公司未有重大外幣淨部位，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之匯率風險。

彙整敏感度分析如下：

主要風險	名稱	103.12.31		
		成本/ 部位面額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利率風險	公債及公司債	14,720,623	(509,891)	-

主要風險	名稱	102.12.31		
		成本/ 部位面額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利率風險	公債及公司債	9,065,074	(305,078)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G.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單位：千元

		103.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7,356	31.7180	8,797,166
歐	元	6,409	38.5437	247,017
日	圓	156,545	0.2651	41,495
港	幣	26,689	4.0900	109,160
瑞士	法郎	212	32.0546	6,796
新加坡	幣	199	23.9961	4,7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0,352	31.7180	9,209,381
歐	元	2,856	38.5437	110,066
日	圓	627,805	0.2651	166,411
港	幣	43,577	4.0900	178,230
澳	幣	19,470	25.9612	505,464
英	鎊	2,617	49.3564	129,159
加拿大	幣	866	27.3219	23,655
瑞士	法郎	2	32.0546	70
紐	幣	1,384	24.8447	34,376
新加坡	幣	11	23.9961	275
南非	幣	137,369	2.7400	376,388
人民	幣	153,067	5.1043	781,295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21,706	29.9500	6,640,089
歐 元		5,638	41.2771	232,730
日 圓		87,399	0.2852	24,925
港 幣		28,440	3.8628	109,855
瑞士法郎		196	33.6782	6,592
英 鎊		71	49.5193	3,506
新加坡幣		33	23.6965	773
人 民 幣		6,250	4.9443	30,9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14,601	29.9500	6,427,311
歐 元		3,860	41.2771	159,329
日 圓		344,996	0.2852	98,387
港 幣		14,550	3.8628	56,203
澳 幣		14,944	26.7124	399,197
英 鎊		2,224	49.5193	110,121
加拿大幣		1,566	28.1459	44,073
瑞士法郎		3	33.6782	112
紐 幣		1,609	24.5949	39,566
新加坡幣		3	23.6965	78
南 非 幣		166,606	2.8754	479,056
人 民 幣		38,692	4.9443	191,304

6. 資本管理

(1) 資本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管理目標的定期審視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

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普通股權益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特別股發行溢價除外)、累積盈餘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等。減除下列項目：無形資產(含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依規定之法定調整項目。其他第一類資本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等。

第二類資本組成：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重估增值、可轉換債券、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

為妥善監控本公司資本適足情形與維持內部資本適足目標，本公司除依規每季計算資本適足率，檢視全公司各總處或各單位之暴險狀況與合格資本之變動情形，並就可能影響資本適足率的各項因素，如預期盈餘、備抵呆帳提列、不良債權變化、權益證券投資(金融與非金融)與風險性資產等之變化及實際目標達成情形予以分析，若預估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則進行分析檢討改進。當資本適足率可能低於管理目標時，即呈報高階主管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擬訂對策，如調整資產結構或規劃發行合格資本工具，以降低暴險程度，或增加自有資本等因應措施。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如下：

分析項目			年 度	103.12.31	102.12.31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8,314,491	7,905,757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3,978,510	1,191,685
	自有資本			12,293,001	9,097,44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22,323,791	95,173,479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386,188	4,381,67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218,538	2,082,28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30,928,517
資本適足率				9.39 %	8.95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35 %	7.78 %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35 %	7.78 %
槓桿比率				3.16 %	4.33 %

說明：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3.12.31	102.12.31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台灣	100.00	-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其他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董事、監察人(非法人代表)等	係非法人代表之董事、監察人及其配偶等
董事長、總經理、經理人等	係董事長、總經理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經理人
非法人大股東等	係本行前十大股東且持股達1%
大順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負責人之配偶
三雋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負責人之配偶、該公司為本行法人董事、該公司為本行法人常務董事
三輝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法人董事、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負責人之配偶、該公司為本行法人董事
百圓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為本行法人董事
漢佳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為本行法人董事
元琪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為本行法人監察人
富景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為本行法人監察人
上勝建設企業有限公司	依主管機關要求列入自律性管理之關係人
永登建設(股)公司	依主管機關要求列入自律性管理之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

103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958,164	0.53	0.01~8.37
102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493,465	0.34	0.08~8.3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除行員儲蓄存款於限額內利率區間分別為6.670%~6.910%及6.630%~6.990%外，餘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6,416千元及2,947千元。

2.放款

103年度							
類 別	戶 數 或	本期最	期末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 之交同易條 件有無不同
	關係人名稱	高餘額	餘額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內 容	
員工消費性放款	26	24,108	15,463	15,463	-	不動產 及存單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4	11,196	10,516	10,516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王 坤 銘	5,957	-	-	-	不動產	無
	朱 耀 智	35,300	17,300	17,300	-	不動產	無
	江 宏 章	1,856	1,700	1,700	-	不動產	無
	吳 開 明	1,037	898	898	-	不動產	無
	呂 福 山	1,312	1,282	1,282	-	不動產	無
	李 宗 信	1,924	1,820	1,820	-	不動產	無
	汪 益 民	1,329	1,012	1,012	-	不動產	無
	周 瑞 燦	2,300	-	-	-	無	無
	林 來 旺	14,320	7,391	7,391	-	不動產	無
	林 名 燭	2,900	2,300	2,300	-	不動產	無
	邱 月 霜	83,600	78,000	78,000	-	不動產	無
	洪 瑞 英	7,950	-	-	-	無	無
	高 宜 章	14,677	9,500	9,500	-	不動產	無
	高 肇 茂	5,600	5,600	5,600	-	不動產	無
	郭林美惠	24,000	12,000	12,000	-	不動產	無
	郭 華 宜	311	274	274	-	不動產	無
	郭 道 明	114,000	57,000	57,000	-	不動產	無
	游 達 虎	5,000	1,650	1,650	-	不動產	無
	黃 新 茂	6,294	5,951	5,951	-	不動產	無
	楊 美 汝	29,697	14,585	14,585	-	不動產	無
	葉郭麗玉	54,750	26,500	26,500	-	不動產	無
	廖 克 煌	7,118	6,772	6,772	-	不動產	無
	廖 美 雲	94,963	82,754	82,754	-	不動產	無
	趙 維 豐	2,350	-	-	-	存單	無
	劉 炳 輝	84,987	80,873	80,873	-	不動產	無
	劉 錦 波	6,300	6,286	6,286	-	不動產	無
	賴 明 鋒	9,900	9,500	9,500	-	不動產	無
	簡 林 龍	8,000	5,575	5,575	-	不動產	無
	上勝建設	101,246	-	-	-	無	無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102年度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本期最	期末	正常	逾期		
		高餘額	餘額	放款	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5	122,044	-	-	-	不動產及存單	無
其他放款	邱 月 霜	1,200	600	600	-	不動產	無
	劉 炳 輝	86,000	84,987	84,987	-	不動產	無
	郭 道 明	114,000	57,000	57,000	-	不動產	無
	朱 耀 智	54,000	18,000	18,000	-	不動產	無
	廖 克 煌	7,455	7,118	7,118	-	不動產	無
	簡 林 龍	16,000	-	-	-	不動產	無
	廖 榮 川	7,005	-	-	-	不動產	無
	郭林美惠	24,000	12,000	12,000	-	不動產	無
	葉郭麗玉	28,750	20,250	20,250	-	不動產	無
	楊 美 汝	28,777	13,042	13,042	-	不動產	無
	廖 美 雲	104,000	94,963	94,963	-	不動產	無
	上勝建設	1,186,960	101,246	101,246	-	不動產	無

本公司針對上述放款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收入9,077千元及19,462千元。

3.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103年度	102年度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330號11樓	自98.3.12起，租約屆滿時得續約	\$ 1,607	762
板信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330號9樓	自98.1.6起，租約屆滿時得續約	202	144
			<u>\$ 1,809</u>	<u>906</u>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為550,000千元，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陸續完成部份不動產過戶。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辦理過戶者計550,000千元，扣除已收取款項110,000千元，餘尚未收訖之價款為440,000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應收票據項下，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全數收回。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

交易對象：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處分日期：95年7月26日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
企業戶	擔保		-	-	-
	無擔保		-	-	-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2,050,625	1,835,421	1,501,310
		車貸	-	-	-
		其他	-	-	-
	無擔保	信用卡	2,908	2,738	139
		現金卡	1,196	1,127	57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其他	-	-	-
合計			2,054,729	1,839,286	1,501,506

註：上述依約解除違約個案債權，其債權金額201,910千元，帳面價值198,429千元，售價181,60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不良債權收購合約，出售不良債權合約總價為1,501,506千元。其價格之決定係委由會計師對於不良債權之價值做評估並出具評估報告，經評估其不良債權價值共計約1,086,224千元至1,481,799千元。價金給付方式為簽訂本契約時，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即應支付讓售總價款百分之十；於簽約日起三個月內就本債權交割完畢之時，支付讓售總價款之百分之七十予(第二期價款)本行；尾款於簽約日後一年即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日由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一次付清。但尾款交付前有個案違約買回之情形時，自尾款直接扣除之。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九十六年三月十四日及九十七年六月二日因本行於交割日前與債務人達成協議，已構成權利上之瑕疵，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約總計買回債權金額皆為212,257千元，調減後應收取合約總價皆為1,289,249千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完成債權交割，其中第二期價款開立自交割日起算九個月到期之應付票據，而尾款300,301千元開立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日到期之應付票據；另，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五日簽訂不良債權讓與增補契約，本公司同意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將尾款順延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日一次付清。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第二期價款及尾款屆票據到期日皆尚未支付，本行已同意依原票據到期日順延支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取價款分別為1,289,249千元及1,238,948千元，尚未收取價款為0千元及50,301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項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緩期收取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而產生之利息收入，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分別為3,770千元及17,637千元。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之應收利息分別為 0千元及2,368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項下。

6. 其他

(1)本公司售予關係人次順位金融債券情形：

103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支出淨額
董、監事及主要股東	\$ 12,800	<u>11,800</u>	2.84~3.00	<u>-</u>
102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支出淨額
董、監事及主要股東	\$ 400	<u>200</u>	2.59	<u>5</u>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度起與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簽訂保險佣金分潤協議書，由本公司提供營業場所、辦公設備或人力從事招攬保險之業務，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因此交易向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收取佣金收入分別為199,284千元及151,682千元，帳列手續費淨收益項下，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尚有5,858千元及3,708千元未收取，帳列應收款項－淨額項下。

(3)不動產合建交易

為使本公司成都大樓能順利改建完成，將座落新北市板橋區忠孝段696、697-1、713-1、717等4筆及694、696-1、696-2等3筆公共設施保留土地(以下簡稱專案土地)，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三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勝建設企業有限公司及台灣工業銀行(股)公司(以下簡稱受託人)簽訂信託契約書，由本行委託受託人辦理不動產之移轉、登記、管理與處分，並將專案土地信託移轉登記予受託人。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成都大樓處理情形如下：

A.板信城品(新北市板橋區忠孝段696地號)

- a.本案為合建分售之方式與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勝建設企業有限公司，銷售金額分別為本公司822,190千元及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45,580千元。
- b.工程進度：民國一〇二年五月領取使用執照
- c.銷售進度：本案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底前銷售完畢。
- d.民國一〇二年度出售利益分別為本公司751,423千元及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80,839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上述交易價款及利益包含出售予非法人代表董事之親屬等其他關係人，價款計64,460千元，分別為本公司49,640千元及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4,820千元，出售利益計56,177千元，分別為本公司45,217千元及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960千元。

B.板信後埔分行

a.本案土地為與「板信城品」企劃案相同土地，一至二樓為銀行。

b.工程進度：民國一〇二年五月領取使用執照，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份完成搬遷作業。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4,596	45,498
退職後福利	\$ 360	42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定期存單(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存款)	外匯結算透支擔保	\$ 2,700,000	-
政府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存出信託資金賠償準備金	48,640	50,530
	假扣押擔保金	32,629	53,659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51,237	51,540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	10,247	10,308
	代徵國稅擔保金	93,502	94,94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7,400	7,400
	法院訴訟擔保金	9,570	12,604
		\$ 2,953,225	280,98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重大採購合約

103.12.31		
合約名稱	合約總價	未付之合約價格
重大採購合約：		
軟體系統	\$ 62,269	30,723
102.12.31		
合約名稱	合約總價	未付之合約價格
重大採購合約：		
軟體系統	\$ 43,790	14,058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重大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請詳附註六(卅七)說明。

3.重大併購案：請詳附註十二說明。

(二)其他

	103.12.31	102.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12,995,059	10,719,400
受託代放款項	673,462	964,459
受託保管之合約履約保證品	829,348	69,471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3,275	8,872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	155,000	50,000
信託資產	47,611,413	43,688,114
合計	\$ 62,277,557	55,500,316
已核准未使用之融資額度	\$ 2,509,632	1,734,715
各項保證款項	\$ 4,059,433	2,421,243
客戶委託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1,052,209	990,295
賣出信用狀違約交換	\$ -	85,807

(三)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6,049,497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21,993,280
基金投資	17,854,906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21,719,595
債券投資	10,000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	2,143,832
股票投資	1,611,454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1,620,103
債權投資	2,143,729	信託資本—地上權信託	204,152
土地	15,416,435	本期淨利	643,536
房屋及建築	815,945	累積虧損	(713,085)
在建工程	3,505,295		
地上權	204,152		
信託資產總額	\$ 47,611,413	信託負債總額	47,611,413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7,200,584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20,421,079
基金投資	15,893,805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21,780,412
債券投資	198,000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	1,159,982
債權投資	1,047,479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176,843
土地	14,678,461	信託資本—地上權信託	204,152
房屋及建築	958,059	本期淨利	554,273
在建工程	3,507,574	累積虧損	(608,627)
地上權	204,152		
信託資產總額	<u>\$ 43,688,114</u>	信託負債總額	<u>43,688,114</u>

信託帳損益表

	103年度	102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8,124	12,130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195,473	197,117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	409
現金股利收入	644,330	591,175
小計	<u>847,927</u>	<u>800,831</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7,605	11,969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185,965	233,381
其他費用	29	14
小計	<u>203,599</u>	<u>245,364</u>
稅前淨利	644,328	555,467
所得稅費用	792	1,194
稅後淨利	<u>\$ 643,536</u>	<u>554,27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 6,049,497
基金投資	17,854,906
債券	10,000
股票投資	1,611,454
債權投資	2,143,729
土地	15,416,435
房屋及建築	815,945
在建工程	3,505,295
地上權	204,152
合計	<u>\$ 47,611,413</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 7,200,584
基金投資	15,893,805
債券	198,000
債權投資	1,047,479
土地	14,678,461
房屋及建築	958,059
在建工程	3,507,574
地上權	204,152
合計	<u>\$ 43,688,11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企業合併

本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提升經營效率及競爭能力，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概括承受有限責任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北九信)全部營業及資產負債。該概括承受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一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一日為概括承受基準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台北九信於民國七十年四月設立營運，總社位於台北市萬華，計有十八家分社，主要營業項目為於台北市經營存款、授信、匯兌、代理及其他依信用合作社法，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1.移轉對價

依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日簽訂之「概括受讓讓與契約」概括承受價格為3,980,000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一日(交割日)依合約扣除本公司代台北九信撥付之員工退休(資遣)金、補償金計1,265,598千元後，支付第一期款計2,279,987千元，預計第二期款434,415千元(帳列應付款項)將於交割日十二個月後支付。

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民國一〇三年度此項收購交易發生之外部法律費用、實地審查費用及顧問諮詢服務費計25,224千元，該等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項下。

2.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本概括承受案業委託獨立第三者進行收購價格分攤之評估分析(評估基準日：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八日)，依評估報告結果本公司取得之可辨認有形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台北九信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5,92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649,105
應收款項－淨額	19,275
貼現及放款－淨額	15,476,0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12,17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50,0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7,12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071,844
無形資產－淨額	558
預付款項	4,377
存出保證金	2,719
應付款項	(107,619)
存款及匯款	(23,476,716)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76,160)
其他負債	(18,222)
	<u>\$ 2,960,438</u>

企業合併交易中所取得台北九信貼現及放款之公允價值為15,476,048千元，其合約總額為15,622,725千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回收之合約現金流量最佳估計為146,677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因收購產生之無形資產(商譽及核心存款)

移轉對價	\$ 3,980,00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960,438)
可辨認無形資產－核心存款	<u>(137,800)</u>
商 譽	<u>\$ 881,762</u>

所支付之對價係扣除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後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本、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經評估可辨認無形資產僅有核心存款，其餘為商譽。核心存款預期無所得稅效果，而商譽881,762千元預期可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

4.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收購台北九信起，台北九信所貢獻之淨收益及淨損分別為78,212千元及(22,989)千元。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本公司擬制淨收益及淨利分別為3,172,093千元及435,868千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本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業依原向金管會申請核准時所報計畫，於概括承受基準日前應將第一類授信資產備抵提存率提高至1%，因而增提呆帳費用計290,119千元。

(二)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46,194	1,146,194	-	918,996	918,996
勞健保費用	-	85,520	85,520	-	75,556	75,556
退休金費用	-	55,275	55,275	-	52,840	52,84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5,231	25,231	-	26,061	26,061
折舊費用	-	107,159	107,159	-	110,751	110,75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58,958	58,958	-	52,031	52,031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折舊費用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收益」之金額分別為23,287千元及20,07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419人及1,131人。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資訊：

	103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孳息資產：		
現金－存放同業	\$ 1,815,723	1.8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9,382,577	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8,862	0.59
貼現及放款	116,482,166	2.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35,759	1.15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659,146	1.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050,167	0.59
付息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75,061	1.0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2,760	0.57
活期存款	26,058,119	0.11
定期存款	28,060,463	1.13
可轉讓定期存單	723,095	0.70
活期儲蓄存款	42,063,457	0.36
定期儲蓄存款	66,777,967	1.31
應付金融債券	4,504,110	3.04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孳息資產：		
現金－存放同業	\$ 953,102	0.7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3,167,955	0.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758	0.54
貼現及放款	97,900,972	2.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60,585	1.1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710,707	1.3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534,415	0.67
付息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15,438	0.9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49,894	0.06
活期存款	24,383,065	0.11
定期存款	21,126,028	1.06
可轉讓定期存單	958,246	0.68
活期儲蓄存款	37,068,705	0.37
定期儲蓄存款	61,055,610	1.28
應付金融債券	2,939,000	3.0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品質及免列報逾期放款及逾期應收帳款、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到期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1.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月		103.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675,544	41,100,077	1.64 %	495,016	73.28 %
	無 擔 保	306,453	27,675,000	1.11 %	477,630	155.86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41,024	26,014,523	0.54 %	279,785	198.40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4,034	582,329	0.69 %	22,206	550.47 %
	其 擔 保	21,808	32,803,736	0.07 %	335,494	1,538.40 %
	他 無擔保	-	1,724,992	- %	17,363	- %
放款業務合計		1,148,863	129,900,657	0.88 %	1,627,494	141.66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低呆帳 金 額	備低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 業務		-	-	- %	-	- %

年 月		102.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701,854	33,642,176	2.09 %	449,757	64.08 %
	無 擔 保	311,834	22,699,999	1.37 %	369,016	118.34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85,624	25,958,598	0.72 %	294,154	158.47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25,203	572,546	4.40 %	17,880	70.94 %
	其 擔 保	21,000	20,525,335	0.10 %	138,538	659.70 %
	他 無擔保	6,657	1,046,460	0.64 %	13,596	204.24 %
放款業務合計		1,252,172	104,445,114	1.20 %	1,282,941	102.46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低呆帳 金 額	備低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 業務		-	-	- %	-	-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3.12.31		102.12.3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113,489	-	157,974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37,394	-	45,097	-
合 計	150,883	-	203,071	-

2.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關係企業 (6811—不動產租售業)	2,146,040	18.39 %
2	B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租售業)	1,395,900	11.97 %
3	C關係企業 (2413—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1,015,298	8.70 %
4	D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965,929	8.28 %
5	E關係企業 (6491—金融租賃業)	735,000	6.30 %
6	F關係企業 (1850—人造纖維製造業)	732,500	6.28 %
7	G關係企業 (一液晶面板及其組製造業)	684,000	5.86 %
8	H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680,500	5.83 %
9	I關係企業 (6631—投資顧問業)	618,977	5.31 %
10	J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601,088	5.15 %
	小 計	9,575,23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1	A關係企業 (6811—不動產租售業)	2,283,985	23.27 %
2	B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1,021,670	10.41 %
3	C關係企業 (6811—不動產租售業)	890,900	9.08 %
4	D關係企業 (2412—鋼鐵鑄造業)	822,846	8.38 %
5	E關係企業 (1850—人造纖維製造業)	767,500	7.82 %
6	F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643,352	6.55 %
7	G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624,000	6.36 %
8	H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533,577	5.44 %
9	I關係企業 (5590—其他住宿服務業)	452,400	4.61 %
10	J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435,461	4.44 %
	小 計	8,475,691	

3.利率敏感性資訊

(1)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51,326,344	539,452	946,741	18,287,647	171,100,184
利率敏感性負債	70,625,777	78,604,397	18,430,573	7,972,432	175,633,179
利率敏感性缺口	80,700,567	(78,064,945)	(17,483,832)	10,315,215	(4,532,995)
淨 值					11,666,44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4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85)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4,730,425	94,018	191,872	10,364,320	135,380,635
利率敏感性負債	42,890,187	70,552,120	22,295,489	5,576,311	141,314,107
利率敏感性缺口	81,840,238	(70,458,102)	(22,103,617)	4,788,009	(5,933,472)
淨 值					9,818,68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5.8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0.43)

(2)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12,524	32,573	16	-	345,11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12,586	68,286	19,284	13	300,1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99,938	(35,713)	(19,268)	(13)	44,944
淨 值					5,68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4.9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90.0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34,954	29,324	599	-	264,87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58,770	40,207	15,477	10	214,464
利率敏感性缺口	76,184	(10,883)	(14,878)	(10)	50,413
淨 值					5,61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23.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98.4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0.35	1.23
	稅 後	0.26	1.17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5.93	22.23
	稅 後	4.38	21.18
純 益 率		15.51	47.83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1)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89,255,017	45,579,191	10,394,347	12,367,717	19,351,763	101,561,99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26,961,196	17,862,424	33,056,598	34,411,557	71,392,678	70,237,939
期距缺口	(37,706,179)	27,716,767	(22,662,251)	(22,043,840)	(52,040,915)	31,324,060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53,471,147	37,300,630	9,929,524	10,659,568	17,942,756	77,638,66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4,159,875	13,442,741	19,571,234	23,573,288	50,866,673	56,705,939
期距缺口	(10,688,728)	23,857,889	(9,641,710)	(12,913,720)	(32,923,917)	20,932,730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66,945	120,377	90,035	54,966	27,813	73,75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72,784	128,576	48,527	86,073	43,993	165,615
期距缺口	(105,839)	(8,199)	41,508	(31,107)	(16,180)	(91,86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84,867	88,508	42,364	64,553	19,549	69,89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5,156	69,162	40,408	51,511	31,916	52,159
期距缺口	39,711	19,346	1,956	13,042	(12,367)	17,7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銀行業不適用。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銀行業不適用。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銀行業不適用。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轉投資事業名稱/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板信銀行	股票：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00	50,351	49,000	96,702 (註1)	-	-	-	-	54,000	147,053
板信銀行	股票：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30,000	297,866 (註2)	-	-	-	-	30,000	297,866

註1：本期新增96,702千元，係包含本期新增投資490,000千元及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393,298)千元。

註2：本期新增297,866千元，係包含本期新增投資300,000千元及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2,134)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銀行業不適用。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况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板信商業銀行(股)	信用合作社	103.7.21	3,980,000	已支付2,279,987(註)	有限責任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	否	無	無	無	-	普華永道報告	為增進銀行通路及規模擴充，以提升競爭力	無

註：另本公司已代台北九信撥付員工退休(買進)金、補償金計1,265,598千元。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434,415千元尚未支付。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板信商業銀行(股)	不動產	103.3.28	80.12.28(土地) 87.12.31(建物)	212,607	430,417	已收取	257,944	鼎晟不動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北電高壓設備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活化營運資金	市價	無
"	"	103.3.28	80.12.28(土地) 87.12.31(建物)	204,064	519,583	已收取	237,846(註)	鼎晟不動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北電高壓設備有限公司	"	"	"	"

註：本公司依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五日金管法第10200070270號函規定，銀行出售不動產並辦理售租回，銷售價款超過帳面金額之出售利益部分應予遞延，帳列其他負債—遞延收入項下。

8.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10.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銀行業不適用。

1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3.4.17	Deutsche Bank AG, London Branch	企金	45,009	38,801	(6,208)	無	無關係
103.4.17	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金	47,935	40,982	(6,953)	無	無關係

(2)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10億元以上：無。

12.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3.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率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	保險經紀人	100.00 %	110,493	(28,964)	3,095	-	3,095	100.00 %	子公司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	收購不良債權	81.82 %	147,053	(393,298)	54,000	-	66,000	100.00 %	子公司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	動產租賃	100.00 %	297,866	(2,134)	30,000	-	30,000	100.00 %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台 幣		\$ 1,641,392
日 幣	JPY\$121,798千元 ×@0.26507	32,285
美 金	USD\$ 1,198千元 ×@31.718	37,997
港 幣	HKD\$ 5,563千元 ×@4.09001	22,752
歐 元	EUR\$ 227千元 ×@38.54371	8,762
人 民 幣	CNY\$ 5,599千元 ×@5.10428	<u>28,579</u>
	小 計	<u>1,771,767</u>
待交換票據		<u>825,964</u>
存放銀行同業	陽信銀行	790,000
	臺灣銀行	304,968
	中國銀行	700,858
	其他(註)	<u>533,171</u>
	小 計	<u>2,328,997</u>
		<u>\$ 4,926,728</u>

(註)每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款準備金	準備金甲戶(含外匯往來戶)	\$ 1,754,647
	準備金乙戶	5,036,558
	金資清算戶	<u>303,275</u>
	小 計	<u>7,094,480</u>
轉存央行存款	定期存單	<u>23,200,000</u>
拆放銀行同業		<u>1,966,516</u>
		<u>\$ 32,260,99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利率商品	金融工具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利率商品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 -	-	-	1,056,000	-	1,060,952	-	詳明細表
	政府公債		-	-	-	-	200,704	-	200,414	-	詳明細表
	票 券		-	-	-	-	2,963,768	-	2,963,663	-	詳明細表
					-		4,220,472		4,225,029	-	
股權商品	上市/櫃股票		-	-	-	-	63,376	-	62,829	-	詳明細表
	受益憑證										
	債券型基金		-	-	-	-	47,548	-	46,228	-	詳明細表
	貨幣型基金		-	-	-	-	200,000	-	200,000	-	詳明細表
衍生性商品				-	-		247,548		246,228	-	
			-	-	-	-	-	-	6,679	-	詳明細表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 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		-	-	-	-	154,175	-	138,958	-	詳明細表
				\$ -	-		4,685,571		4,679,723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利率商品－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工具	摘要 (還本付息日)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皇普一	104.04.24	-	-	32,000	-	32,000	-	32,290	-	
亞昕三	104.06.20	-	-	85,000	-	85,000	-	85,238	-	
海灣二	104.11.04	-	-	156,000	-	156,000	-	156,991	-	
富喬一	105.03.25	-	-	153,000	-	153,000	-	153,291	-	
泰谷二	106.05.09	-	-	350,000	-	350,000	-	351,273	-	
百徽二	105.07.24	-	-	45,000	-	45,000	-	45,348	-	
永捷三	105.12.05	-	-	135,000	-	135,000	-	135,582	-	
上曜二	105.12.23	-	-	100,000	-	100,000	-	100,939	-	
				\$ 1,056,000		1,056,000		1,060,95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政府公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央債103-13	摘要 (還本付息日)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113.09.26	-	-	200,000	1.625	200,704	-	200,414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利率商品－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還本付息日)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兆豐資產管理	104.01.12	-	\$ -	100,000	0.65	99,968	-	99,965	-	
兆豐資產管理	104.01.12	-	-	100,000	0.66	99,962	-	99,959	-	
中華電纜電纜	104.01.05	-	-	185,000	0.64	184,964	-	184,962	-	
良茂建設	104.01.07	-	-	300,000	0.64	299,942	-	299,938	-	
順天堂藥廠	104.01.16	-	-	180,000	0.64	179,912	-	179,904	-	
長生電力	104.01.08	-	-	200,000	0.66	199,946	-	199,943	-	
薛恒興彈性纖維	104.01.09	-	-	100,000	0.65	99,972	-	99,970	-	
旭泰新	104.01.09	-	-	150,000	0.66	149,962	-	149,960	-	
欣光華	104.01.12	-	-	100,000	0.65	99,970	-	99,967	-	
欣光華	104.01.12	-	-	100,000	0.65	99,966	-	99,963	-	
中國時報文化事業	104.01.12	-	-	150,000	0.60	149,934	-	149,927	-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	104.01.16	-	-	200,000	0.66	199,917	-	199,910	-	
中國航運	104.01.19	-	-	150,000	0.66	149,932	-	149,926	-	
和平工業專用港	104.01.19	-	-	350,000	0.65	349,788	-	349,772	-	
永豐餘工業用紙	104.01.20	-	-	100,000	0.67	99,947	-	99,943	-	
正隆股份	104.01.23	-	-	100,000	0.66	99,942	-	99,936	-	
正隆股份	104.01.23	-	-	200,000	0.64	199,867	-	199,852	-	
裕民航運	104.01.23	-	-	100,000	0.70	99,946	-	99,943	-	
新光鋼鐵	104.01.29	-	-	100,000	0.66	99,931	-	99,923	-	
				<u>\$ 2,965,000</u>		<u>2,963,768</u>		<u>2,963,663</u>	<u>-</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上市／上櫃股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股票代號)	股數 或張數 (千股)	面 值(元)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 額		
台灣50	0050	200	\$ 10	2,000	-	13,110	66.85	13,370	-	
鴻海	2317	55	10	550	-	5,268	87.90	4,834	-	
台積電	2330	150	10	1,500	-	20,291	141.00	21,150	-	
F-鎧勝	5264	50	10	500	-	9,741	179.50	8,975	-	
頤邦	6147	250	10	2,500	-	14,966	58.00	14,500	-	
				\$ 7,050		63,376		62,829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千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一)債券型基金：									
保德信亞洲新興市場 — 累積型	926 \$	10.8	10,000	-	10,000	10.97	10,162	-	
美債ETF-iboxx 高收益公司債	10	-	30,876 (註一)	-	30,876	2,849.55	29,350	-	
美債ETF-ISHARES 7-10 YR	2	-	6,672 (註二)	-	6,672	3,357.98	6,716	-	
			\$ 47,548		47,548		46,228	-	
(二)貨幣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15,410 \$	12.98	200,000	-	200,000	12.98	200,000	-	

(註一)係美金973千元。

(註二)係美金210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衍生性商品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衍生性金融商品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千股)	面 值(元)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單 價(元)	總 額		
遠期外匯		-	\$ -	-	-	-	-	4	-	
換匯合約		-	-	-	-	-	-	6,675	-	
			\$ -	-		-		<u>6,679</u>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信用連結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摘 債信評等CC級 (註一)	股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KBC CDO- Pembridge Square Finance Ltd.			-	\$ -	-	-	154,175 (註二)	-	138,958	-	

(註一)除另有註明外，信用評等皆為標準普爾(S&P)之信用評等。

(註二)係歐元4,000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取得成本	累 減	計 損	備抵評 價調整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票券 及債券情形
									單 價	總 額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 -	-	12,066,909	-	-	25,185	-	12,092,094	詳明細表
公司債		-	-	-	1,699,332	-	-	7,622	-	1,706,954	詳明細表
				-	13,766,241	-	-	32,807		13,799,048	
股權商品：											
上市／櫃股票		-	-	-	725,358	-	-	1,470	-	726,828	詳明細表
受益憑證(證券)		-	-	-	190,000	-	-	(4,208)	-	185,792	詳明細表
債券型基金		-	-	-	14,681,599	-	-	30,069	-	14,711,668	
				\$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政府公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還本付息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取得成本	累 減	計 損	備抵評 價調整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票券 及債券情形
									單 價	總 額	
央債88-2	107.11.24	-	\$	100,000	116,696	-	-	295	-	116,991	-
央債88-3	108.01.22	-	-	200,000	232,882	-	-	256	-	233,138	-
央債90-6	105.08.07	-	-	400,000	418,113	-	-	1,525	-	419,638	-
央債90-7	105.10.19	-	-	150,000	156,727	-	-	810	-	157,537	52,513
央債96-3	106.03.16	-	-	500,000	508,968	-	-	3,398	-	512,366	102,473
央債99-8	109.09.21	-	-	400,000	396,299	-	-	(627)	-	395,672	-
央債100-6	105.07.20	-	-	300,000	304,371	-	-	2,123	-	306,494	-
央債100-9	110.09.30	-	-	50,000	49,823	-	-	(379)	-	49,444	-
央債101-6	106.07.20	-	-	850,000	872,675	-	-	4,244	-	876,919	-
央債101-9	111.09.24	-	-	50,000	49,733	-	-	(1,093)	-	48,640	48,640
央債102-2	107.01.15	-	-	1,400,000	1,395,262	-	-	773	-	1,396,035	-
央債102-6	112.03.06	-	-	850,000	840,760	-	-	(17,151)	-	823,609	-
央債103-2	108.01.20	-	-	1,200,000	1,200,346	-	-	4,627	-	1,204,973	10,041
央債103-4	108.02.14	-	-	2,450,000	2,435,078	-	-	11,467	-	2,446,545	-
央債103-10	108.07.18	-	-	3,100,000	3,089,176	-	-	14,917	-	3,104,093	-
				\$ 12,000,000	12,066,909	-	-	25,185	-	12,092,094	213,66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還本付息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取得成本	累 減	計 損	備抵評 價調整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票券 及債券情形
									單 價	總 額	
台電1A	107.05.06	-	\$ -	100,000	99,933	-	-	1	-	99,934	-
遠東新2	106.06.07	-	-	100,000	99,903	-	-	360	-	100,263	-
中油1A	105.09.19	-	-	500,000	499,822	-	-	4,143	-	503,965	-
台電5A	105.11.17	-	-	400,000	399,849	-	-	2,513	-	402,362	-
陽明1C	105.12.27	-	-	200,000	199,883	-	-	234	-	200,117	-
華航CB	104.01.10	-	-	100,000	100,000	-	-	8	-	100,008	-
陽明債1A	105.03.06	-	-	200,000	200,000	-	-	(19)	-	199,981	-
台積電1A	107.01.04	-	-	100,000	99,942	-	-	382	-	100,324	-
				\$ 1,700,000	1,699,332	-	-	7,622	-	1,706,954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上市／上櫃股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票代號)	股數 或張數 (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取得成本	累減	計損	備抵評 價調整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票券 及債券情形
									單價(元)	總額	
台泥	1101	830	\$	8,300	39,273	-	-	(3,251)	43.40	36,022	-
中鋼	2002	1,479		14,790	38,573	-	-	324	26.30	38,897	-
正新	2105	430		4,300	34,662	-	-	(2,670)	74.40	31,992	-
矽品	2325	200		2,000	10,029	-	-	(439)	47.95	9,590	-
中華電	2412	5,050		50,500	472,138	-	-	2,562	94.00	474,700	-
陽明	2609	2,500		25,000	32,463	-	-	9,662	16.85	42,125	-
合庫金控	5880	2,906		29,060	48,427	-	-	(1,065)	16.30	47,362	-
寶成	9904	1,200		12,000	49,793	-	-	(3,653)	38.45	46,140	-
				<u>\$ 145,950</u>	<u>725,358</u>	<u>-</u>	<u>-</u>	<u>1,470</u>		<u>726,828</u>	<u>-</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受益憑證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 或 張數 (千單位)	面 值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累 減	計 損	備 抵 評 價 調 整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票券 及債券情形
									單 價 (元)	總 額	
債券型基金：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7,752	\$ 13	100,000	100,000	-	-	(1,240)	12.74	98,760	-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高收益債券		4,797	10	50,000	50,000	-	-	(3,489)	9.70	46,511	-
聯邦雙禧新興亞洲債券-B配息基金		4,132	10	40,000	40,000	-	-	521	9.81	40,521	-
				<u>\$ 190,000</u>	<u>190,000</u>	<u>-</u>	<u>-</u>	<u>(4,208)</u>		<u>185,792</u>	<u>-</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備 註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 3,852,400	<u>3,926,169</u>	期間：104.1.5 ~104.1.16 利率：0.57%~0.7%

應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 295,896	-	-	295,896	
應收帳款	35,478	-	-	35,478	
應收即期外匯款	769,031	-	-	769,031	
應收承兌票款	301,351	(3,483)	-	297,868	
應收收益	1,176	-	-	1,176	
其他應收款	118,828	(23,020)	-	95,808	
其他應收款—板信保經	5,858	-	-	5,858	
合 計	<u>\$ 1,527,618</u>	<u>(26,503)</u>	<u>-</u>	<u>1,501,115</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出口押匯及貼現	\$ 22,139	(221)	-	21,918	
短期放款及透支	16,235,916	(162,359)	-	16,073,557	
短期擔保放款及擔保透支	15,147,803	(151,478)	-	14,996,325	
中期放款	12,673,193	(126,763)	-	12,546,430	
中期擔保放款	42,404,769	(424,048)	-	41,980,721	
長期放款	723,535	(7,464)	-	716,071	
長期擔保放款	41,570,374	(415,704)	-	41,154,670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122,928	(339,457)	-	783,471	
合 計	<u>\$ 129,900,657</u>	<u>(1,627,494)</u>	<u>-</u>	<u>128,273,16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累 計 減 損	未攤銷溢 (折)價	帳 面 金 額	提供擔保或 承作附買票 券及債券情形
政府公債		-	\$ -	100,000	-	-	4,090	104,090	詳明細表
公司債		-	-	500,000	-	-	(412)	499,588	詳明細表
其他金融資產		-	-	150,000	-	-	-	150,000	詳明細表
				\$ 750,000		-	3,678	753,678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政府公債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還本付息日)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累計 減損	未攤銷溢 (折)價	帳面 金額	提供擔保或 承作附買票 券及債券情形
央債90-3	105.03.06	-	\$ -	100,000	4.6250	-	4,090	104,090	22,588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公司債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還本付息日)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累計 減損	未攤銷溢 (折)價	帳面 金額	提供擔保或 承作附買票 券及債券情形
日月光1A	105.08.19	-	\$ -	200,000	1.4500	-	(165)	199,835	-
日月光1E	105.08.19	-	-	300,000	1.4500	-	(247)	299,753	-
				\$ 500,000		-	(412)	499,588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還本付息日)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累計 減損	未攤銷溢 (折)價	帳面 金額	提供擔保或 承作附買票 券及債券情形
99合庫1	106.06.21	-	\$ -	100,000	1.5950	-	-	100,000	-
99華泰銀1A	105.02.29	-	-	50,000	3.3400	-	-	50,000	-
				\$ 150,000		-	-	150,000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 法認列 (損)益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質押或 出借情形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單價 (元)	總價		
採權益法評價：												
板信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3,095	\$ 209,457	-	-	-	70,000 (註1)	(28,964)	100.00	35.70	110,493	無	
板信資產管理 (股)公司	5,000	50,351	49,000	490,000	-	-	(393,298)	81.82	2.72	147,053	"	
板信國際租賃 (股)公司	-	-	30,000	300,000	-	-	(2,134)	100.00	9.93	297,866	"	
		<u>\$ 259,808</u>		<u>790,000</u>		<u>70,000</u>	<u>(424,396)</u>			<u>555,412</u>		

(註1)：係分配現金股利70,000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詳明細表	\$ <u>65,53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千股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註1)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元)	總 價		
新瑞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940	\$ 4,940	-	-	-	-	4,940	4,940	-	-	無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119	45,500	-	-	-	-	5,119	45,500	8.89	45,500	"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	272	6,345	6	-	-	-	278	6,345	22.79	6,345	"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1,000	10,000	-	-	-	-	1,000	10,000	10.00	10,000	"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9	692	-	-	-	-	69	692	10.00	692	"	(註2)
台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	-	300	3,000	-	-	300	3,000	10.00	3,000	"	
		67,477		3,000		-		70,477		65,537		
		4,940		-		-		4,940		-		
減：累計減損		\$ 62,537		3,000		-		65,537		65,537		

(註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且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故以成本衡量之。

(註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三)字第0940011942號核准投資，係以出售不良債權之價款充抵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款。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額(註1)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2)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成 本：							
土 地	\$ 2,387,168	1,999,733	(211,582)	(145,579)	4,029,740	無	
房屋及建築物	3,046,760	49,161	(255,033)	(253,239)	2,587,649	"	
機器設備	389,234	4,954	(67,709)	24,501	350,980	"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462	1,772	(2,878)	4,879	118,235	"	
其他設備	363,335	67,008	(3,546)	230,565	657,362	"	
租賃權益改良	159,369	11,927	-	445	171,741	"	
小 計	6,460,328	2,134,555	(540,748)	(138,428)	7,915,707		
未完工程	242,098	17,948	-	(254,139)	5,907		
	<u>\$ 6,702,426</u>	<u>2,152,503</u>	<u>(540,748)</u>	<u>(392,567)</u>	<u>7,921,614</u>		

(註1)本年度增加2,152,503千元中包括概括承受台北九信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2,101,326千元。

(註2)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42,278千元及轉列投資性不動產土地144,465千元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建築290,380千元。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額(註1)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物	\$ 231,800	40,584	(61,313)	(6,568)	204,503	
機器設備	289,340	22,967	(55,024)	-	257,28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3,336	7,621	(2,232)	-	88,725	
其他設備	266,528	50,704	(2,965)	-	314,267	
租賃權益改良	130,643	14,765	-	-	145,408	
	<u>\$ 1,001,647</u>	<u>136,641</u>	<u>(121,534)</u>	<u>(6,568)</u>	<u>1,010,186</u>	

(註1)本年度增加136,641千元係包括概括承受台北九信不動產及設備之累計折舊29,482千元及本年度提列折舊費用107,159千元。

(註2)係轉列投資性不動產6,568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出租資產：						
成 本：						
土 地	\$ 510,662	-	(6,094)	144,465	649,033	
房屋及建築物	<u>1,344,396</u>	<u>-</u>	<u>(7,035)</u>	<u>290,380</u>	<u>1,627,741</u>	
	<u>\$ 1,855,058</u>	<u>-</u>	<u>(13,129)</u>	<u>434,845</u>	<u>2,276,774</u>	

(註)係轉列自用土地轉入144,465千元及自用房屋及建築轉入290,380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物	<u>\$ 33,215</u>	<u>23,287</u>	<u>(1,760)</u>	<u>6,568</u>	<u>61,310</u>	

(註)係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6,568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商 譽：						
成 本	\$ 1,385,817	881,762	-	-	2,267,579	
減：累計減損	<u>69,658</u>	<u>-</u>	<u>-</u>	<u>-</u>	<u>69,658</u>	
	<u>1,316,159</u>	<u>881,762</u>	<u>-</u>	<u>-</u>	<u>2,197,921</u>	
電腦軟體：						
成 本	501,281	558	(558)	39,522	540,803	
減：累計攤銷	<u>353,765</u>	<u>55,949</u>	<u>(558)</u>	<u>-</u>	<u>409,156</u>	
	<u>147,516</u>	<u>(55,391)</u>	<u>-</u>	<u>39,522</u>	<u>131,647</u>	
核心存款：						
成 本	-	137,800	-	-	137,800	
減：累計攤銷	<u>-</u>	<u>3,009</u>	<u>-</u>	<u>-</u>	<u>3,009</u>	
	<u>-</u>	<u>134,791</u>	<u>-</u>	<u>-</u>	<u>134,791</u>	
	<u>\$ 1,463,675</u>	<u>961,162</u>	<u>-</u>	<u>39,522</u>	<u>2,464,359</u>	

(註)重分類係自其他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37,051	
預付設備款	23,381	
預付退休金	7,625	
其他預付款	97	
	<u>68,154</u>	
存出保證品		
法院訴訟擔保品	31,700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50,000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10,000	
代收國稅擔保	90,000	
外匯結算透支	2,700,000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u>2,881,700</u>	
	<u>-</u>	
存出保證金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7,400	
房屋押金	28,135	
法院訴訟擔保金	9,570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10,000	
其他(註)	<u>14,433</u>	
	<u>69,538</u>	
承受擔保品淨(詳明細表)		
承受擔保品	667,710	
減：累計減損	<u>9,661</u>	
	<u>658,049</u>	
其他雜項資產	<u>3,995</u>	
	<u>\$ 799,73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受擔保品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 709,894	-	(42,184)	-	667,710	
減：累計減損	17,057	-	(7,396)	-	9,661	
	<u>\$ 692,837</u>	<u>-</u>	<u>(34,788)</u>	<u>-</u>	<u>658,049</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同業存款	有限責任新北市淡水信用合作社	\$ 450,000
	有限責任花蓮第一信用合作社	1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8,943
	有限責任金門縣信用合作社	<u>25,000</u>
	小 計	<u>633,943</u>
銀行同業拆放	土地銀行	<u>317,180</u>
中華郵政轉存款		<u>699,640</u>
		<u>\$ 1,650,76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		-	\$ -	-	-	-	21	-	
換匯合約		-	-	-	-	-	941	-	
合計			\$ -	-			962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	\$ 38,384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與獎金	197,335	
應付稅捐	39,566	
應付保險費	17,152	
應付員工紅利	17,843	
應付董監酬勞	17,843	
應付其他(註)	27,672	
	317,411	
應付利息		
定 存 息	40,348	
整存整付息	76,087	
存本取息	39,405	
單息次順位金融債券	61,769	
其他(註)	16,783	
	234,392	
承兌匯款	301,351	
應付代收款	90,053	
應付即期外匯	769,263	
其他應付款		
待交換票據	825,965	
應付合併台北九信價金	434,415	
其他(註)	126,221	
	1,386,601	
	\$ 3,137,455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支票存款	\$ 1,956,452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27,877,246	
活期儲蓄存款	44,504,135	
	<u>72,381,381</u>	
定期存款		
一般定期存款	23,282,096	
可轉讓定存單	779,300	
	<u>24,061,396</u>	
定期儲蓄存款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125,371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119,116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9,712,495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65,441,816	
	<u>76,398,798</u>	
外匯定期存款	<u>7,604,299</u>	
匯 款	<u>9,153</u>	
	<u>\$ 182,411,479</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受託機構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票面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98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98.06.26	每半年付息一次	3.00	\$ -	-	180,000	-	18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	
98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B		98.06.26	"	(註1)	-	-	190,000	-	190,000	"	"	
					-	-	370,000	-	370,000			
98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98.10.22	"	3.00	-	-	130,000	-	130,000	"	"	
98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B		98.10.22	"	(註1)	-	-	220,000	-	220,000	"	"	
					-	-	350,000	-	350,000			
99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99.11.05	每年付息一次	3.25	-	-	500,000	-	500,000			
100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100.12.02	"	3.00	-	-	400,000	-	400,000	"	"	
101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101.03.21	"	3.00	-	-	100,000	-	100,000	"	"	
101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101.11.12	"	3.00	-	-	700,000	-	700,000	"	"	
103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106.06.06	"	3.00	-	-	2,173,000	-	2,173,000	"	"	
103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B		103.06.06	"	(註2)	-	-	827,000	-	827,000	"	"	
					-	-	3,000,000	-	3,000,000			
					\$ -	-	5,420,000	-	5,420,000			

(註1)係依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70%，於每半年起息日前之前兩個營業日為重設利率之基準日。

(註2)係依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50%，於每一年起息日前之前兩個營業日為重設利率之基準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退休金	\$ 18,16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退職員工優惠存款	28,267	
保證責任準備		41,000	
意外損失準備		3,938	
		<u>\$ 91,365</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負債	所得稅	\$ 3,007	
	土地增值稅	108,190	
		<u>\$ 111,197</u>	

其他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收收入	\$ 19,970	
預收利息	80	
其他預收款	12,396	
存入保證金	50,432	
遞延收入	238,92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59,706	
	<u>\$ 381,508</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短期放款及透支息	\$ 401,644	
短期擔保放款	488,898	
中期放款息	359,099	
中期擔保放款息	901,882	
長期放款息	22,582	
長期擔保放款息	1,020,085	
進口押匯息及瑕疵息等	383	
	<u>3,194,573</u>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準備金息	29,550	
存放央行息	199,857	
存、拆放銀行同業息	40,812	
	<u>270,219</u>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166,179	
其他利息(註)	42,432	
	<u>\$ 3,673,403</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存款利息		
定期存款息	\$ 230,901	
可轉讓定存息	5,042	
活期存款息	26,057	
整存(零存)整付息	757,866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息	115,726	
活期儲蓄款息	92,824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息	1,447	
	<u>1,229,863</u>	
同業利息		
同業存款、拆放及其他融資息等	10,180	
外匯存款息	88,199	
郵匯局轉存息	9,433	
	<u>107,812</u>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243	
發行債券利息		
次順位金融債券	136,737	
其 他	535	
	<u>\$ 1,475,19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手續費收入		
代理保險費收入	\$ 199,696	
代理手續費收入	156,246	
放款手續費收入	190,560	
信託手續費收入	103,605	
外匯收入	24,241	
跨行通匯手續費收入	23,340	
保證費收入	40,873	
其他(註)	6,549	
	<u>745,110</u>	
手續費支出		
匯費支出	1,711	
保管費	2,059	
代理費	2,168	
雜項手續費	7,358	
信託手續費	4,243	
跨行手續費	15,104	
	<u>32,643</u>	
	<u>\$ 712,46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備 註
	已實現(損)益	評價(損)益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723	(290)	433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11,368	2,690	14,058	
票 券	6,253	(105)	6,148	
	<u>18,344</u>	<u>2,295</u>	<u>20,639</u>	
受益憑證				
貨幣型基金	2,963	-	2,963	
債券型基金	4,839	(1,394)	3,445	
股票型基金	(1,147)	-	(1,147)	
其他型基金	(19)	-	(19)	
	<u>6,636</u>	<u>(1,394)</u>	<u>5,242</u>	
股權商品				
上市/櫃股票	(2,094)	(820)	(2,914)	
衍生性商品				
遠期外匯	9,835	1,761	11,596	
選擇權	1	-	1	
	<u>9,836</u>	<u>1,761</u>	<u>11,597</u>	
指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	1,347	19,205	20,552	
	<u>\$ 34,069</u>	<u>21,047</u>	<u>55,116</u>	

(註1)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及負債之已實現損益係採淨額表達。

(註2)係包含股息/紅利收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政府公債	\$ 11,751	
上市櫃股票	55,082	
受益憑證	13,907	
	<u>\$ 80,740</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 (28,964)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393,298)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2,134)	
	<u>\$ (424,39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兌換利益	\$ 252,971	
兌換損失	(138,345)	
	<u>\$ 114,626</u>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其他非利息收益：		
租金收入	\$ 68,9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14,779	
出售承保品淨損益	1,209	
過期帳收入	2,887	
證券交易手續費減免	1,795	
費用溢提	3,107	
可轉債提前消償收入	263	
其他收入	<u>6,157</u>	
	<u>99,166</u>	
其他非利息損失：		
資產報廢損失	13,727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資產)折舊	23,287	
過期帳支出(靜止戶回轉)	30,281	
其他支出	<u>3,170</u>	
	<u>70,465</u>	
	<u>\$ 28,701</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533,962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迴轉數	(488,630)	
保證責任準備備抵呆帳提列數	24,128	
合 計	<u>\$ 69,460</u>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薪資支出	\$ 851,929	
加班費	4,507	
獎金	237,807	
員工紅利	17,843	
董監酬勞	17,843	
退職後福利	14,340	
其他津貼	1,925	
	<u>1,146,194</u>	
勞健保費用	85,520	
退休金費用	55,275	
其他用人費用－伙食費等	25,231	
	<u>\$ 1,312,22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40,584	
機器設備	22,026	
交通及運輸設備	7,300	
其他設備	26,481	
租賃權益改良	10,768	
	<u>107,159</u>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55,949	
核心存款	3,009	
	<u>58,958</u>	
	<u>\$ 166,11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支出	\$ 140,796	
文具用品	23,912	
旅 費	16,332	
郵 電 費	25,765	
維 修 費	40,324	
廣 告 費	13,280	
水 電 費	40,693	
保 險 費	107,396	
交 際 費	22,515	
捐 贈	17,297	
稅 捐	215,796	
員工訓練費用	7,460	
職工福利	12,809	
債權管理	16,718	
現金運送費	7,902	
其他費用	140,775	
	<u>\$ 849,770</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40149

號

會員姓名：(1) 俞安恬
(2) 吳麟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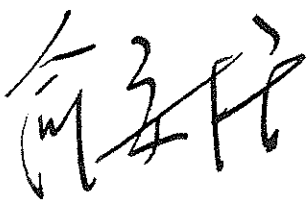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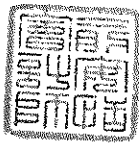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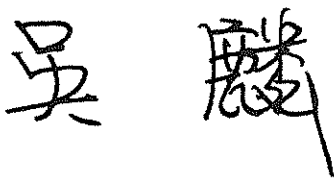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〇二六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三三九九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0938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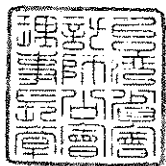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14

日

台省財證字第

